

擁抱改變 創意無限-八個箱子與一間客房

曾經有人做了一個有趣的比喻：如果你想要忙一天的話，那就去請一次客；如果你想要忙一個月的話，那就去搬一次家；如果你想要忙一年的話，那就去蓋一棟房子；如果你想忙一輩子的話；那就去娶一個小老婆吧！

當然這個比喻是一個笑話，不過，對一個現代人而言，「忙」的確是現實生活理的最大寫照。而搬家，更是現代人最普遍，也是最感頭疼的問題。

一位好友喬遷到風光明媚的淡水。搬運時委託搬家公司代勞，他的家當種類繁多，『族繁不及備載』，費了九牛二虎之力後總算大功告成。搬家結束後，留下了八個先前用來裝衣物的空紙箱。朋友決定將它隨車丟棄，卻遭到生性儉樸的丈母娘的強烈反對，理由是：丟掉太可惜了！以後還用得著，到時才不用再花錢。於是老人家便把這八個箱子放在一個空房間裡「集中管理」，不讓別人擅動，結果一放就是一年。有一天，朋友感覺不對勁了，八個箱子佔據一個房間，實在不合乎經濟效益。以當時的行情來算，把那個房間出租，每月至少有五千元的收入，一年可以進帳六萬元。可是以空箱子來看，一個不超過五十元，八個箱子總體價值不過區區四百元而已。用一個年租收入達六萬元的

房間，拿來置放只值四百元的八個空箱子，這代價也未免太大了。

經過他強力的溝通後，丈母娘勉強同意把箱子拿走了。當他們把房間重新整理後，突然有一種截然不同的感受：

整個房子比以前清爽多了！

屋內空氣更加流通了！

孩子遊戲空間變大了！

朋友來時也可以充當客房了！

這個價值與效益突然大大的增加了！

從朋友的案例中發現，我們常常會「因小失大」，為了節省區區的四百塊錢的箱子，而失去創造房間更大的利用價值。這源自於長期固有的心智模式，對我們所產生的影響：「浪費是一個罪惡，節儉就是一個美德」。

我們的人生，一直不斷地搜括與累積「自以為是，其實不是」的寶藏，經過一段時日後，生活空間就越來越壓縮，我們的負擔就越沉重，生命的品質也就一直在降低了！

我們要有適度的割捨，就像平常時所用的電腦一樣，定時清理磁碟的空間，才能容納更有價值的寶藏。

懂得分享，生命是彩色的 作者—黑幼龍

因為喜歡分享，我和妻子在貧困的日子裡，仍然覺得甜蜜，也因為鼓勵分享，我的企業裡平添許多很棒的創意。

如果有人問：「你認識的黑幼龍是什麼樣的人？」每個人可能有很不一樣的想法。但是，如果有人回答「他很喜歡分享」，那麼，這個人一定很了解我，他抓住了我最有特色的一點，就是善於「分享」。

我有一對夫妻朋友，先生是大學教授，太太是家庭主婦。先生在家裡的時間多半在看書，她自己則一直在摸家事。

我問她：「你們平常談話嗎？」

她說：「沒事就不談了。」

我聽了非常驚訝。在我家，如果我跟太太各做各的事，就表示有人在生悶氣、心中不滿，或者我們剛剛吵完架。如果沒什麼特殊狀況，我們一定會交談，「分享」是我們家最重要的相處模式。

我跟我太太剛結婚的時候，住在分租來的一間小房子，下班回家，兩個人擠在同一個空間裡炒菜、煮飯、洗衣服、哄小孩睡覺，屋子裡晾滿萬國旗似的尿布。孩子常生病，我很清楚地記得，那是一個下雨天，我們在看病途中，把太太的嫁妝包括戒指、首飾都賣掉，才湊到足夠的錢回醫院繳醫藥費。

但是，每天晚上好不容易忙完一天的事，我和太太坐在床上天南地北聊啊聊，分享工作一天的心得、挫折和開心的事。回想那一段日子，因為擁有這樣分享的甜蜜時光，我從來不後悔吃過那麼多苦頭。

很幸運地，我們這種喜愛分享的特質，影響了全家人。

有一年，我母親生病住院，我去探病，女婿下班也先來醫院。我問他今天工作如何，他馬上從口袋掏出一張卡片，看了看，開始講發生哪些事、老闆對他說什麼話。我啼笑皆非，問他：「為什麼把一天所有不快樂的事都寫下來了？」

原來他是要配合我女兒。女婿如果工作受挫，回家會悶著不肯講話，但是我女兒很喜歡談話，他聽著聽著，就忘記發生過的事情了。於是，他想出這個辦法：把事情記在紙片上，好能與我女兒分享。

分享不是倒掉心情垃圾，反而是發現個人潛力的好方法。

你可以看見自己的心靈窗戶嗎？

知名的「周哈里窗戶理論」（Johari Window）指出，每個人的內在都像一扇窗，分成四個方塊。第一塊是自己看得到、別人也看得到的部份；第二塊是自己看得到、別人看不到的；第三塊是別人看得到、自己卻看不到；第四塊則是自己和別人都沒有發現的。

和人分享的時候，第二塊和第三塊會愈來愈小，第一塊則會愈來愈大，因為你會表達自己的想法，別人也會把他所看見的部分告訴你。

許多人都認為，只有在工作、當官或做學問的過程中，才能發現人的潛力，其實還有其他方法。這幾十年來，我覺得自己進步很快，最大的原因，可能是我很喜歡跟別人分享，對自己有更多的了解，於是在面對困境時，也更容易找到解決方式。長時間下來，跟一個只會埋頭苦幹的人比起來，差別愈來愈明顯。

不管是公事或個人，許多好點子、好的做事方法、好的觀念，都是透過真誠分享才能獲得，光靠一個人絞盡腦汁，不是那麼容易突破。

一個喜歡分享的企業，真的佔便宜、真的有福氣。

卡內基推出「亞洲學習網」這個提供中學生線上學習的網站之前，開了個行銷會議，討論如何推動這個網站；由於會中有著分享的氣氛，也就沒有人會嘲笑或責備別人的意見。一個年輕同事丟出一個點子，參加者每介紹一個人上網，他的上網期限就免費延長一個月，介紹十二個人就免費使用一年。大家都覺得這主意很棒，後來也真的為公司帶來許多學員。

生命活水在分享中湧出

透過分享，人的發展也會比較平衡而完整。

我和太太到一個朋友家拜訪，她先生和我們打了招呼，就到另一個小客廳去看書，留下太太跟我們聊天，他們夫妻不覺得這有什麼奇怪，太太還讚許先生是一個專心做學問的人。可是我深深感覺，少了心靈交流，他們的家庭生活失去太多寶貴的部份，包括親子樂趣、彼此作為對方的情感支柱。

後來，他們的小孩偷偷抵押房子，拿去買股票，二十幾年的積蓄和努力全都泡湯。朋友說起這件事的時候，覺得自己如此努力很不值得，非常傷感。我想，如果他們多一點分享，甚至於少一點學術成就，就不會有這種遺憾了。

我在家裡也玩一些分享的活動。比如，我讓全家六人圍坐在一起，每個人都用一個字來形容另外一個人，大家想啊想，常常會冒出驚人之語，而在這樣的互動下，無形中也增加對彼此的了解。

巴勒斯坦有兩個內海，一個海裡面有各式各樣的水生植物和魚類，叫加利利海；另一個海裡面卻沒有任何生物，叫死海。為什麼有這個差別？因為加利利海承接水源之後，將水給了下游，而死海納入上游的水之後，卻沒有出口，因此水中累積大量的鹽分，沒有生物能存活。

一個懂得分享的人，生命就像加利利海的活水一樣，豐沛而且充滿活力。

但是，要容納愈多的活水泉源，需要愈寬大的胸懷。歌德就說過：
「能分享他人的痛苦的，是人；能分享他人的快樂的，是神。」

散步也是一種分享

那麼，如何培養分享的能力？

首先，要能夠看到別人的優點和成就，了解他為什麼做得到。接下來，練習表達的能力，你要相信自己也是一個有優點、有成就的人，不要怕別人嫌你不好。第三則是傾聽，很多人做不到這一點，不喜歡聽別人講話。我有一個朋友是很有名的教授，大家聚在一起時，他一個人講個不停，很少聽別人講話。他當然是一個口才很好、很有學問的人，可是不會是一個很好的分享夥伴。最後一點，要會問問題，有了彼此激盪的機會，想法就會更精彩充實。

有一個方法可以用來判斷，你的分享方式是真的分享或虛應故事，那就是「你是不是真的想做」。如果你沒有意願，就不是真的分享，如果會想做下去，那麼就是一個很好的參考點，激勵你繼續與人分享。分享的方式有很多種，無論是一起吃飯、看電視或到海邊散步，都是一種分享的過程。

我常覺得，有許多婚外情的發生，都是因為彼此間有了分享與互動，彼此談得開心，勝過與其他人對話。有人喜歡到酒廊、Piano Ba

r 去，可能也是因為，在那裡就是有人可以聽他講話，回到家裡則沒有這種分享的感覺。

如果家裡也可以是 Piano Bar，該有多好！

她當我存在的

一名女侍正在幫一對夫婦和他們的小男孩點菜。

她是經驗豐富的老手，從不會對客人出言不遜，

但是她會不徐不緩地以無畏的眼神來表達對客人的不屑。

這對夫婦點菜的時候，女侍靜靜聆聽，

並緩緩地在單子上記下什麼要換成什麼，哪種汁要換成哪種醬。

終於輪到男孩點菜的時候，他以害怕的口吻說：我要一條熱狗——

這時，他的父母同時喊道：不准吃熱狗！

他母親又說：給他蔥煮馬鈴薯,牛肉,兩樣蔬菜，還有麵包卷

女侍對這位母親的話置之不理，從容地對小男孩說：你的熱狗上要加什麼？

小男孩臉上頓時閃現出驚訝的笑容。

蕃茄醬，我要加很多蕃茄醬，還有再請給我一杯牛奶。

女侍邊走邊說：馬上送到。

他父母尷尬得沉默不語。

小男孩目送女侍離去後，轉過頭來驚喜交加地對父母說：

看到了嘛！她當我存在的！她當我存在的！

「不要把一生心血精華賣給公司後，留給家人的卻只是破銅爛鐵」。

維豐在新竹科學園區上班，每天不管工作到幾點，他一定開車回台北的家，每個人聽了都好羨慕他們夫妻如此恩愛。季擇聽了這種事，頗不以為然，說他每天雖然應酬到很晚，一定回家睡覺，他也是新好先生，怎麼沒人讚美他？鼓勵做老公做爸爸的男人回家，是一樁推行很久的運動，有些男人就把「回家」當作指標，但他卻忘了，他的心有沒有一起跟著回家。

我曾經在美國住過一陣子，他們的社區裡，每到下班時間，就看到一家家的先生開車回來。回來後可沒閒著，衣服一換，不是除草修自行車，就是遛狗整理庭院。夜幕低垂，全家一起看電視，很早就上床睡覺，很少人會去喝酒應酬。週末假日，不是在院子裡除草、烤肉，或在車庫辦個小型舊物拍賣，就是全家出門旅行。他們回家，是把心和身和愛，都一起放在家裡。

反觀我們這兒，賣命加班、努力應酬、拚命喝酒、用勁唱歌，把實驗室當家、把 PUB 當家、把朋友家當家，你的家只是摸黑回去了，管他是沙發是地板是浴室，倒頭就睡。醒來迷迷糊糊的，梳洗一番又去上班了，沒跟太太說上一句話，沒跟孩子打過一個照面，搞不好跑錯人家，你都不知道。做爸的如此，兒女上行下效也如此，做媽的心想，你們都不回來，我也出去吧！

「家」就變成了一個空殼子。不論你家誰是一家之主，不妨率先示範
..

※每週最多一晚去應酬。

不管是談生意，跟朋友聊天，或是跟主管籠絡感情，一週最多一次，其餘時間應該留給伴侶談話，和孩子聊天，跟家人建立感情。

※即使晚歸，也要清醒。

醉酒開車要重罰，真是一個福音，至少大家都不敢在夜裡喝酒。最好是連計程車也拒載酒醉之人，說不定能挽救不少形同陌路的婚姻。因為沒喝酒，回到家，至少還能清醒的跟家人說說話。

※ 回家以後，不自己會賺錢自誇，照樣樂在家事中。

家事是全家人的事，在外奔波雖然很辛苦，但是在家忙碌，也不輕省。

互相體貼，付出愛心，隨手做家事

※不要把一生心血精華賣給公司，留給家人的卻是破銅爛鐵。

為公司賣命，贏得高薪與高職，確實很有成就感。但隨著你的退休被淘汰，這些都成過眼雲煙。

然而，你給家人的愛，卻是一輩子不會變質，他們會回報你以更多的愛。

Be home with your heart.

看完這一封信，不知道你是否也和我一樣有相同的感觸，我們每個人似乎都將工作的順位給顛倒了，總是工作第一、應酬第二，忽略了家庭的重要性。甚至未婚的年輕男女，也許因為過於賣命的工作，而失去了許多結交男女朋友的時間與機會，而已婚的男女，亦常常忽略了家人的重要性，不要以為結了婚就是保證，殊不知現在離婚率這們高，每五對夫妻，就有一對離婚。

也許我們都應該停下來想一想，我們工作的目的是為了什麼？是為了改善目前的生活，讓家人過好日子呢？是為了要讓喜歡的人得到幸福而事先做好準備呢？還是毫無意義的工作，只因為自己已長大了。亦

或是在權力與地位上的追求，滿足自己的虛榮心。

不要管任何人怎們想，真實的面對你自己，正視你所要的是什麼，也許將腳步放慢點，你會發現我們要的不僅是為了賺很多錢，而是為了自己的理想在努力奮鬥，為了實現對你所愛的人的承諾，沒有什麼是不能捨得，因為有捨才有得。與你共勉之！

希望你們對生活都能滿意

(德儀 Texas Instrument 亞洲區總裁)之口訣：_

以健康為中心，瀟灑一點，糊塗一點，功勞是老闆的，錢財是子女的，官爵是一時的，只有身體是自己的。

何謂天才，就是放對地方的人才；反過來說，你眼中的蠢材，很可能也只是放錯地方的人才。例如：你和一位土著被困在非洲叢林，既無食物，也無水喝，那麼你將把這位土著當作「天才」，因為他懂得各種求生的技巧。相反地，如果把他帶到辦公室要他使用電腦，那麼情況將會完全不同，你可能會認為他是「白癡」。的確，天生我材必有用。有些科學家連音階都抓不準；有些畫家連一封信都寫不好，可是他們「把自己放對地方」，所以成就非凡。史蒂芬·史匹柏就是個例子，他因為高中的成績非常差，沒有任何電影科系願

意准許他入學。相反的，他走進電影工作室，認真學到了他所需的技能。今天，他不但製作了許多評價極高的影片，更成為家喻戶曉的大導演。畢卡索剛出道時原本想當詩人，結果他的詩被極具鑑識能力的絲泰茵夫人評得一文不值，他因而回心轉意。幸好有這位貴婦的提醒，否則這世界不就少了一位大畫家了嗎？其實，所有的人事物原本都是美好的，只是所屬的地方適不適合而已。如美味的湯汁滴到襯衫上即變「骯髒」，原本含在口中的食物，只要吐出來就變得「嘔心」，把它吞下去反而「有營養」。即便是骯髒污穢的垃圾，只要放對地方（埋在土裡），也能滋養大地，開出美麗的花朵，長出能夠帶給我們健康的食物。這世上沒有任何一個人或一件東西，是沒用或卑賤的，任何人或物，只要放對了地方，都會成為有用的「可造之材」。希望你也能找到最適合自己的人生舞台，並且盡情歡唱生命之歌。

心田甘露：

生命的最高境界，

即是選對舞台，走出自己的路，

然後盡情地發揮

獨特的才華與能力。

有一個公司的重要部門的經理要離職了，董事長決定要找一位才德兼備的人來接替這個位置，但連續來應徵的幾個人都沒有通過董事長的”考試”。

這天，一個三十多歲的留美博士前來應徵，董事長卻是通知他凌晨三點去他家考試，這位青年於是凌晨三點就去按董事長家的鈴，卻未見人來應門，一直到八點鐘，董事長才讓他進門。

考的題目是由董事長口述，董事長問他：「你會寫字嗎？」年輕人說：「會。」董事長拿出一張白紙說：「請你寫一個白飯的『白』字。」他寫完了，卻等不到下一題，疑惑地問：「就這樣嗎？」董事長靜靜地看著他，回答：「對！考完了！」

年輕人覺得很奇怪，這是哪門子的考試啊？第二天，董事長去董事會宣佈，該名年輕人通過了考試，而且是一項嚴格的考試！

他說明：「一個這麼年輕的博士，他的聰明與學問一定不是問題，所以我考其他更難的。」

又接著說：「首先，我考他犧牲的精神，我要他犧牲睡眠，半夜三點鐘來參加公司的應考，他做到了；

我又考他的忍耐，要他空等五個小時，他也做到了；

我又考他的脾氣，看他是否能夠不發飆，他也做到了；

最後，我考他的謙虛，我只考堂堂一個博士五歲小孩都會寫的字，他也肯寫。

一個人已有了博士學位，又有犧牲的精神、忍耐、好脾氣、謙虛，這樣才德兼備的人，我還有什麼好挑剔的呢？我決定任用他！」

這位董事長看人的角度非常獨到且正確，可不是嗎？

氣度，決定了一個人的高度，

一個有氣度的人才有成功的本錢，

否則他未來的成就勢必會受到局限。

在謹記「知識就是力量」的同時，

不妨也提醒自己----「氣度決定了高度」，

這是一個知識爆炸的時代，

在我們追求知識、升學、才藝...的同時，

千萬不要忽略了：

所謂的『內在』，

除了充實知識、才藝外，

還包括了充實修養、品格。

您是一個有氣度的人嗎？

有一位著名的經濟學教授，凡是被他教過的學生，鮮少有順利拿到學分的。原因出在，教授平時不苟言笑，教學古板，分派的作業既多且難，學生們不是選擇翹課，就是打混摸魚，寧可被當，也不願多聽老夫子講一句。

但這位教授可是國內首屈一指的經濟學專家，叫得出名字的幾位財經人才，都是他的得意門生。誰若是想在經濟學這個領域內闖出一點兒名堂，首先得過了他這一關才行！

一天，教授身邊緊跟著一名學生，二人有說有笑，驚煞了旁人。

後來，就有人問那名學生說：「幹嘛對那種八股教授跟前跟後的巴結呀！你有一點兒骨氣好不好！」

那名學生回答：「你們聽過穆罕默德喚山的故事嗎？穆罕默德向群眾宣稱，他可以叫山移至他的面前來，等呼喚了三次之後，山仍然屹立不動，絲毫沒有向他靠近半寸；然後，穆罕默德又說，山既然不過來，那我自己走過去好了！教授就好比是那座山，而我就好比是穆罕默德，既然教授不能順從我想要的學習方式，只好我去適應教授的授課理念。反正，我的目的是學好經濟學，是要入寶山取寶，寶山不過來，我當然是自己過去嘍！」

這名學生，果然出類拔粹，畢業沒幾年，就成為金融界嚮叮噹的人物，而他的同學，都還停留在原地「喚山」呢！

想想我們所面對的人生，到底，喚山不來，該不該去就山呢？

其實，隨著外在環境的變異而調整適應能力，要比一廂情願地拋出自我的吶喊等待回響，來得有智慧多了。能這樣認知的人，他的生活一定過得多采多姿。

當做任何嚐試都無法再改變什麼的時候，不妨學著適應。有時，一種來自於適應後的融入，反而更能激發出生命的潛能。等到你具備了一定的條件與能力時，該適應你的，自然就會臣服了

作者：李家同(2001/08/02 聯合報)

老張是我們高中同班同學中唯一念醫學院的同學，他是癌症醫生，我們雖然是好朋友，但我們常常開玩笑說最好不需要去找他。

同班同學聚會，老張一定會到，他的收入高得不得了，所以有的時候他會請客，偶爾同學中有人發生一些經濟上的困難，他也會慷慨解囊。雖然老張對人很慷慨，卻過著很簡樸的生活，他每次都坐公共汽車來聚會，他也乘公車離開，現在有了地鐵，他當然都乘地鐵。他也從不大吃大喝，我的感覺是，老張非常不喜歡過非常舒適的生活。

我們都是六十二歲左右的人，快到退休年齡，卻沒有人真正退休。大概四個月以前聽人家說，老張退休了，醫院還為他舉行了一個退休儀式，而且聽說場面有些哀傷。我弄不清楚是怎麼一回事，正想打電話給他，沒有想到在台北的一家書店碰到了他，他正在買偵探小說，看到了我，高興得不得了，一把抓住我，找了一家環境優雅的咖啡館，

坐下來大談他所喜歡的偵探小說，我也聽得津津有味，可是我注意到一件事，老張瘦了一些。

老張是個聰明人。他當然知道我已經注意到他的消瘦，他主動地告訴我，他得了癌症，已經只有幾個月的生命。對我來講，這真是青天霹靂，也沒有問他現在有沒有治療，因為我想他是這方面的專家，應該知道如何治療。離開咖啡館的時候，下雨了，我替老張攔下了一輛計程車，這是我有生以來第一次看到老張乘坐計程車。

一個月以後，老張來埔里找我，他的兒子開車送他來，他的兒子也是癌症醫生。我們一起去了附近的農場看油桐花，那裡的油桐花種在道路兩旁，大樹成蔭，車子開過滿地的白花，真是奇景。老張雖然時常面露倦容，但他一再說不虛此行，因為他以後再也看不到這種遍地都是白花的情境了。除了看花以外，老張也對我們的多媒體系統有很大的興趣，我們的研究生替他表演了好多有趣的系統，老張仔細地看這些表演，也問很多有道理的問題。

這也是我看到老張的最後一次，不久，老張就去世了。我當時心中納悶，為什麼他走得這麼快，以他的專業素養，他的癌症一定是初期，他所得到的治療也一定是最好的，為什麼他這麼快就走了？

我們都收到了訃聞，訃聞中除了絕對婉謝花圈這些玩意兒以外，還有一個特別的請求，請大家在指定的地點坐他們家租的遊覽車去，訃聞中好像拒絕任何人開汽車去參加葬禮。老張的葬禮，來了一大票名醫，他們都面容嚴肅，我們這些人看了這麼多的名醫，更加深一個疑問，為什麼老張走得如此之快？

謎底終於揭曉了，老張的兒子致詞的時候，告訴我們一個我們都不知道的故事：老張從頭到尾沒有接受任何治療。為什麼呢？老張的兒子在禮堂中放映了一段錄影帶，在這段錄影帶中，老張解釋了何謂癌症細胞。我們常以為癌症細胞是不健康的細胞，其實不然，癌症細胞是最健康、最有活力的，別的細胞雖然會分裂，但分裂會有止境。癌症細胞的分裂永遠不會停止，不斷的分裂需要養分，但是人的養分有限，癌症細胞的不斷分裂最後將其他正常細胞的養分吸取得一乾二淨。

因此老張認為我們這些人都是癌症細胞，因為我們太健康，所以我們吃得多，因為我們有錢，所以我們消耗掉大量能源，可是地球上就這麼多資源，我們用得更多，其他人類就倒楣了。老張在錄影帶中一再地強調，百分之八十的資源，由百分之二十的人類消耗掉，他也一再地提醒我們，如果全世界的人都像我們這樣地吃遠洋的魚，全地球

海裡的魚只夠我們吃一天，他一再地問一個問題：如果全世界的人都像我們一樣地享受，地球上的資源能撐多久？舉例來說，四十年後，石油就用光了。

老張的錄影帶也介紹了非洲二千五百萬人得到了愛滋病的慘相，這一段的聲音被消除了。但這一段靜寂的錄影帶帶給我們極大的震撼。

老張的兒子沒有解釋為什麼老張不願意接受治療，那一段沒有任何聲音的錄影帶解釋了一切，老張早就對於他的生活好感到內疚，所以他一直儘量地過得很簡單，最近非洲大批人得到愛滋病，卻沒有人得到任何治療。歐美雖然有治療愛滋病的藥，但這些非洲窮人如何有錢買這種藥呢？這種情形也使老張很難過。

老張熱愛生命，但是他不願他的生命影響了別人，他不願意看到自己太健康，太健康就是癌症細胞了。

最後，老張提到他自己的病，他說他的病是不可能痊癒的，花了很多錢以後，他可以多活三至四年，在這三、四年內，他所能做的非常之少，所以他不願意為了他的這三、四年的生命而花費人類大量的醫藥資源，有這麼多非洲人死於愛滋病，他實在是沒有興趣去接受治療了。

老張的兒子也在葬禮上告訴了大家，老張臨死以前，捐了大筆的錢給一個慈善機構，專門用作醫治非洲愛滋病人之用。

老張如果多活幾年，也許可以醫治一些人，但是他的拒絕治療，卻是一個強有力的震撼教育。前天，我們同學會，每人一個盤餐，大家不發牢騷，每個人都對自己的命運感到滿足。我家現在平時只開電扇，有客人來才開冷氣。我們也越吃越簡單，每次餐後有香蕉吃就心滿意足矣。

我住的是公寓，有時難免想念當年在美國住的獨門獨園的房子，現在我的想法也改了，如果全台灣的人都這樣住，台灣恐怕會看不到一片青山，一片綠水，全台灣只看到房子了。

老張說得的道理，我們不能生活得太好，我們不該是癌症細胞。我們應該將青山綠水留給下一代，留給別人。老張瀟灑地離去，使我們可以瀟灑地活著。我們都輕鬆多了。

漸漸】 侯文詠

世界上沒有任何東西是永遠不變的

唯一不變的只有一件事 就是任何東西都在變， 最近有個餐飲界的病人和我大談經營理念，談著談著我忽然豁然開朗。

原來這個人經營的是色情酒店。不但如此，他得意地自誇旗下女將清一色是大專程度以上。

知識份子怎麼會去從事色情陪酒行業？我們不免好奇十足。

其實很簡單，我刊登廣告，徵求大專程度以上的女性會計。凡是應徵者都必須檢具學歷證書。

「你刊登不實廣告，誘騙應徵少女。」他神秘地笑：我們的會計薪水是比別人高沒錯。

不過每個小姐一來我都說得很清楚。我們這裡的確有色情陪酒。

但是領會計的薪水絕對只能做會計的工作。和裡面陪酒的小姐完全不同。絕不強迫。

「那就領薪水，好好地做個會計。」我問。是做會計沒錯。

不過日子久了，和裡面端盤子的小姐熟了，大家都一樣是大專畢業的，好溝通。

忙不過來的時候幫忙端個盤子，送送酒，也是常有的事。這個時候我就告訴小姐；

你看，當會計領一萬二千元，端盤子送酒薪水二萬四，端盤子又不陪客人，不是什麼壞事，反正你都常常端盤子，為什麼不乾脆領二萬四？

這樣說個幾次就開始動搖了。同樣都是工作，為什麼不領二萬四呢？

俱樂部的規定是，端盤子的小姐不准坐下來陪客人喝酒，這樣和坐檯小姐才有區別。可是日子久了，客人熟了，也會意思意思要求喝杯酒。

開頭總是不願意，後來熬不過就喝一杯。說是站著喝。一開始喝酒就好辦了。

站著喝酒薪水是二萬四，坐著喝是四萬八，客人給的小費還不包括在內。同樣都是大專畢業，為什麼錢賺的比別人少？

就會有人勸她了，人都在裡面了，外面的人誰知道你是端盤子，還是坐檯呢？

再說自己真的清白，別跟客人出場就好了，陪客人喝喝酒，就算在社會上交際應酬也是常有的事。

於是坐下來當坐檯小姐。剛開始一定規規矩矩地喝酒。也不隨便跟客人出場。

這一行競爭大，領四萬八慢慢就會嫌不夠了。只好挑看得順眼的客人給帶出場了。

作久了，總是會給厲害的客人佔便宜，哭哭啼啼鬧一陣子也就好了。

畢竟讀過書狠下心來做得更利落、更敢。客人喜歡，我也得意，這是兩廂情願的事。他停了一下又說：

我從來沒有強迫過別人，也從來不擔心找不到小姐，反正這個環境慢慢會改變她們，直到她們根本忘記自己原來的想法和樣子！

我愈聽眼睛睜得愈大，從不曾想過在這樣不疾不徐的瑣碎裡，竟也有血肉飛濺似的驚心動魄。豐子愷寫過文章感嘆：

使人生圓滑進行的微妙要素，莫如「漸」；造物主騙人的手段，也莫如「漸」。

在不知不覺中，天真浪漫的孩子「漸漸」變成野心勃勃的青年。

慷慨豪俠的青年「漸漸」變成冷酷的成人；血氣旺盛的成人「漸漸」變成頑固的老頭子！！

對時間的感嘆，本是人類共同的命運，儘管悲傷，大自然不變的法則

是誰都沒話說的事。

可是對於意識形態，價值之漸，卻叫人坐立不安。原來是錯的事，為什麼「漸漸」變成對的事？

原本可恥的事，為什麼又「漸漸」人人爭相追逐？整個臺北市翻翻補補，敲敲打打，還有政治風暴、金融危機、社會秩序動盪，彷彿整個城市快傾毀了，可是這時代更叫人無法忍受的卻是那種無聲無息的感受(漸漸)，扭曲意識形態，把人的尊嚴、我們活著僅仰賴的那一點感覺吃掉。

無從捉摸，無法抵擋的墮落與沉淪。漸漸之可怕，在於我們的不知不覺。

世界上沒有任何東西是永遠不變的唯一不變的只有一件事

就是任何東西都在變!!

一句箴言：

天下沒有偷懶可得的健康。

二句話：

對於以往不愉快的事及逆境，不發牢騷，不念舊惡。

對於未來的日子沒有奢望，但求平安幸福。

三養：

保養，營養，修養。

四忘：

忘記年齡，忘記錢財，

忘記子孫，忘記煩惱。

五福：

有健康身體謂之福，有興趣讀書謂之福，

有知己好友謂之福，有人惦念你謂之福，

做自己喜歡做的事謂之福。

六喜：

一喜退而不休，二喜兒女獨立，

三喜無欲則剛，四喜問心無愧，

五喜好友甚多，六喜心情不老。

七樂：

知足常樂，閒中作樂，自得其樂，

及時行樂，助人為樂，行善是樂，

平安最樂。

八點：

嘴巴甜一點，腦筋活一點，脾氣小一點，度量大一點，

心放寬一點，做事多一點，說話輕一點，微笑多一點。

九常：

齒常叩，津常咽，鼻常揉，眼常動，面常搓，

足常磨，腹常旋，肢常伸，肛常提。

健康十則：

少肉多菜，少鹽多醋，少糖多果，

少食多嚼，少衣多浴，少言多做，

少欲多施，少憂多眠，少車多行，

少氣多笑。

笑給天看/ 吳念真

生平最喜歡、最愛看可也最怕看的電影，是義大利新寫實主義代表作之一的《單車失竊記》。

說喜歡，好像也講不出什麼偉大的道理，就是有感覺、有共鳴、百看不厭；

說怕看，則是因為每看必哭，而且隨著年齡增長，自制力不增反減，看了會哭的段落還一次多過一次。

電影的背景是二次大戰結束後戰敗國的義大利。

失業的爸爸好不容易找到一個貼海報的工作，不過必須自備腳踏車。

媽媽當了棉被買了一部，沒想到開始工作不久，腳踏車就被偷了。

爸爸帶著兒子到處找，沒找到。最後，爸爸決定也偷別人的。

最後的結尾是：在兒子的注視下，爸爸失手被逮、被責打、被奚落、被侮辱。

整部電影只有一個霧圍——貧窮，以及求生。

之所以有共鳴、有感覺，或許是電影裡的某些細節，根本就是自己生命記憶的重現。比如，進當舖當棉被，卻發現當舖裡的棉被堆積如山。

比如，爸爸找不到車子，肚子也餓了，竟然帶兒子進餐館，把身上所有錢全部花光。哦，對了，媽媽在生活最絕望的當下，竟然跟人家借錢去相命，

所求的只是相命師的一句話：未來會很好！

是這些細節的緣故吧？讓我年輕的時候覺得義大利真像臺灣，現在當

然知道——只要是貧窮，都有同一個面貌，不管在哪裡。不同的，或許只是面對貧窮的態度而已。

面對困境、抉擇、生存關鍵的「態度」可美、可醜；
可以堅定、可以柔軟；可以剛烈，卻也可以逆來順受。

記得以前看過另一部電影，紀錄片，南美洲的國家，農人窮到活不下去了，組織起來去打游擊。導演的角度放在這些農民身上，一個農民的領導者說：我帶引大家跟上帝祈禱，請祂賜給我們麵包，祂一直不給，所以，我只好帶大家去要！鏡頭一直留在那樣憨厚、純樸卻又堅定的黝黑臉上，留在握著土槍的那雙厚實、龜裂、指甲縫滿是泥土殘留的手掌上。

但，讓我無法忘懷的，卻是那些在農民臨行前一起磨麥子做麵包，好讓他們路上不要挨餓的婦人。她們臉上毫無表情，邊做麵包邊拉開衣服餵小孩吃奶，熱麵包出爐，還要趕走虎視眈眈的小孩，然後把麵包塞進先生的懷裡。

而電影的最後，我們看到去軍營把屍體領回來的，也是這些婦女。電影沒拍，但我們絕對可以想像：未來把那些看著麵包出爐卻被驅趕開的小孩養大的，也還會是這些面無表情的婦人。

其實，這樣例子到處都有。臺灣當然也有。只是當我們閱讀史料，心裡不捨那些在混亂恐怖時期犧牲生命的菁英的同時，我們經常忘記是誰把他們的孩子教養成人？是誰撐起那個殘缺的家庭？當然是一群婦人，只是我們通常不知道她們的名與姓。

遠的不說，說近的的吧。幾年前去南部拍電視節目，田裡女人在施肥，問她們說先生怎麼沒來？她們說：「在忙啊！」忙什麼？我問。她們一本正經地回我說：「忙著在大樹腳譙政府！」

去年母親過世。她是一個記憶力超強，又善於講故事的人。經驗中，有一次才剛在樹下聽男人們說完村子裡一個值得尊敬的人，在二二八事件中如何在火車裡被抓，說他如何有學問待人、如何仗義等等；回到家裡，卻聽見媽媽在跟別人說那個男人的太太，說的卻是她如何用許多碎布縫成漂亮的被子，如何要小孩改吃當時比米便宜的麵粉食品，以及，如何拒絕校長要他們家小孩繼續升學的勸說，理由是：「書念多了，腦袋會跟她們父親一樣，黑白想。」

難怪自己有時會持平地自省：男女在面對同樣的困境時，態度的差異到底在哪裡？我簡單的歸納是：男性想到的似乎是如何打破困境，女性則想著如何帶引大家度過困境。

父親在礦業蕭條時期受傷住在醫院，午後醒來，望著窗外忽然悶叫一聲：「天無天理！」而同一個時候，在礦場挑石頭打零工的母親卻說：「再艱苦也要笑給天看！」

這是家裡的例子。

最近正在寫一個舞台劇本，寫的是臺灣阿嬤生活的點滴，想以她生命過程中經歷的幾個男人面對時代、文化變遷以及困境當前的態度，來對照她那種看似軟弱但其實堅定，看似無為其實穿透一切，看似無言其實令人感受深刻的動人形象。

在此同時卻讀到先覺出版社寄來的一本書稿《佐賀的超級阿嬤》。

閱讀過程的心情一如第一次看到《單車失竊記》，差異只是前者輕快明亮，後者凝重深沈；前者的主角是阿嬤，後者的主角是爸爸。

阿嬤以逆來順受、樂觀包容的方式面對貧窮，爸爸則選擇以無力的報復面對困境。

同樣的時代，同樣的戰敗國，面對同樣的貧窮與生存，卻有不同的態度，

差異彷彿無關國籍，只在性別。

讓我們一起想像，一九四六年夏天的某一天，戰爭結束不久，在義大利一個父親牽著兒子的手滿街找腳踏車的同時，日本佐賀有一個阿嬤正在河邊撈起從上游市場流下來的菜葉，正開心地回家，她的腰間綁著一根繩子，拖著一塊磁鐵，一路走，一些鐵釘鐵片正往磁鐵集中。

傍晚，當義大利的爸爸不顧兒子的哀求，正在打開別人腳踏車的鎖匙時，日本的阿嬤正從磁鐵上取下一堆歹銅廢鐵，笑顏逐開。

當義大利的小孩驚慌無奈地看著爸爸被眾人責打、嘲弄的時候，日本的孫子去看到阿嬤得意地跟他說：晚上有野菜雜炊可以吃，是河濱免費超商送來的！

閱讀最大的樂趣無非與自己的生命經驗相互交換印證。

讀完最大的感想是：

我母親說，再艱苦也要笑給天看。

佐賀的阿嬤卻更犀利，她是：再艱苦，也要讓老天笑出聲音來！

近幾年來有很多人大罵教改讓孩子的程度變差，孩子的國際競爭力喪失云云。教改工程浩大，我不認為可以完全歸責於哪個人或者是哪個政黨的錯誤。坦白說，我非常不同意這種把複雜問題過分簡化的結果。我所想的是為什麼我們在批評教育官員或者是責怪學校老師時，何不想想我們自己？我早上出去

運動時，都得經過一所國小校門口。最近也有機會全程參加一場國小運動會。一些發生在周遭的觀察，每天由家長、學生、老師所共同擔綱演出的「互動記」令我印象深刻。

我可以很確定的是：這些孩子的競爭力的確是斷送在我們大人的手中，這不是小孩子的錯！如果大家有空的話，只要找一天到任何一個國小校門口去看看，您有很大的機會會發現每天都在上演的戲碼：

一、大人充當書僮，幫小孩背書包。

大部分的孩子都是大人的寶貝，所以都不願意讓自己的孩子受苦。有些人更覺得自己童年時受過不少罪，所以發誓要讓孩子過好日子。校門口一堆家長或外傭當書僮，為孩子們背著書包與水壺。這個書包真的重得令孩子無法負擔嗎？背書包上學是小朋友學習為自己的工作負責的基本功，更是形於外壓力訓練的開始。我無法想像

這些連最基礎的 訓練機會都被家長剝奪之後，這個孩子將來還有何抗壓力可言？

二、家長隨意停車，堅持送小孩過馬路。

一般而言，在校門口附近的斑馬線都有 導護家長或老師負責學生穿越馬路之安全工 作。家長們「不放心」導護家長或老師護送孩子自己過馬路，寧願隨便把車子一停， 不管後面堵車如何嚴重，非要把孩子送到校門口，甚至送到教室！ 此時，孩子扮演的角色是皇帝。而這個皇帝不是自願的，是家長們自己塑造出來的。從小學習的「遵守交通規則」在這裡蕩然無存，最糟糕的是在小孩子與 他的同學面前做了最壞的示範。家長們在埋怨小孩子霸道、不守規矩的同時，怪誰？ 家長們應該好好思索，應該很容易有答案。

三、孩子目無尊長，家長視若無睹。

我還記得以前上小學時，師長所教的 第一件事就是遇到師長必須要先行脫帽，然後敬禮向老師問好。這項教育並不八股， 而是最基本的禮貌，也是尊師重道的開始。 但是，當我經過校門口時，看到孩子們對於導護老師站在門口， 幾乎都是老師主動向小朋友打招呼。有些小朋友至少還禮貌地回應， 然而我看到更多的小朋友是面無表

情地走進校園。更令人訝異的是家長似乎也不以為意，這種情形讓我頗為震驚！

四、孩子不願下車，家長苦苦哀求。

校門口擠了一堆轎車，裡面的「小霸王」也許還沒睡醒，或者心情不好。車門已經打開，但孩子就是不下車。孩子鬧脾氣稀鬆平常，倒也沒有什麼特別，但是家長的現場處理方式就令人大開眼界！說理者有之，大罵者有之，僵持者有之，最「精采」者莫過於苦苦哀求。

爸爸媽媽苦口婆心答應帶他去麥當勞、買他喜歡的玩具，似乎只是希望他龍心大悅，而不是教育他什麼才是對的。只要他肯下車，小孩就可以對大人予取予求。這種每天都可以來一次的機會，將成為孩子「習慣性」要脅家長的籌碼。

校門口的戲碼精采，一場國小運動會我在場外欣賞的「劇情」也不遑多讓。學生表演開始，理應場地清場讓表演能夠順利進行。然而，沒想到音樂一開始，一大群家長竟然全部衝到表演隊伍當中為他們的寶貝孩子攝影！台上開始廣播請家長退出，如要攝影請家長蹲下，免得擋住其他來賓。然而，家長依然我行我素，他家的孩子最重要，其他團體紀律與秩序蕩然無存。拔河比賽非常激烈，往往得要纏鬥許久才分得出勝負。而在這個運動會上我看到最不可思議的

一幕。

女孩子們的天賦、聰穎容有高低，學習成績也因而會有差異。但是，這些真的不是最重要的事！生活教育與學習態度才是孩子未來足以影響一生的條件。許多家長把「教育」這件事全部丟給學校老師或教育官員，是多麼的謬誤。在許多人自以為提出「專業教育理念」的同時，我建議或許先想想我們教育孩子的方式是否即為「教育最大絆腳石」？孩子的競爭力是否就是斷送在我們手中？

教養兒女的金科玉律

已有愈來愈多的跡象顯示，強調尊重孩子、鼓勵孩子的新觀念橫掃台灣，卻被有些人解釋為「少管」或「不管」，以致教出不少「小霸王」、「蠟筆小新」，和自殘或傷人甚至動輒殺人取人性命的青少年。美國的情況類似台灣，被寵壞的孩子類似惡霸，使得愈來愈多心理及教育專家發展出更新的教育理論「合理管教」。

父母應該以愛為基礎教兒女「紀律」的觀念。心理學教授史坦伯格指出，教養最常犯的錯誤就是「參與不足」以及誤解了「把孩子當朋友對待」的真義，以為是放他完全自由，以致無法掌握孩子的行為與行蹤。

「以孩子為中心」的理念已成為縱容惡行的藉口，《對孩子期許更高》一書的作者戴門教授指出。其實，教育要兼顧敏感度與嚴格的，如果父母有引導、有規範，可以避免孩子身心出狀況。家庭心理專家蘿絲蒙指出，孩子性格發展期，教養需要適量維他命 N。也就是說，父母要能勇於對孩子說「NO」，孩子才能學會分辨什麼事「可以」做，什麼事「不可以」。

綜合專家意見，合理管教，父母有金科玉律：

1. 當父母，不是當朋友。

當父母第一要事就是不要只想當孩子的朋友，因為「父母」的意義就是給孩子立下規矩，讓他明白「底線」在哪兒，美國心理學家霍恩指出，孩子需要的是教導他如何解決問題的「領袖」，而不是只聽他訴苦哭泣卻束手無策的「朋友」。澳洲親子專家畢德福也說，孩子需要知道「規矩」是什麼，家裡誰「作主」，這樣孩子才能有所依循，在「安全」的感覺中成長。所謂「尊重孩子」並非放任孩子為所欲為，「把孩子當朋友對待」也不是不教他規矩禮貌，否則孩子很容易依人性傾向主張「只要喜歡有什麼不可以」，不懂尊重父母、也不會尊重其他人，教育學者魏世台說，她對「現代父母太常向兒

女說抱歉」很不以為然，常見職業婦女 7 點趕回家向兒女說「抱歉，還沒煮晚飯」，而那些抱怨媽媽沒早點回家煮飯的孩子都已十歲以上，還在看電視不懂做家事。

2. 及早規範

孩子從小就要管教，如果小時候不給他訂下規矩，長大要管就會遭遇抗拒，管不動也管不住。管教態度要前後一致，尤其要避免和孩子討價還價，否則會讓孩子誤以為規矩與原則都有商量餘地，一旦他們有過這樣「談判」經驗，反而吃定父母，教養當然也成了空談。

3. 花時間與孩子相處

愛孩子、教養孩子是要和孩子相處。很多父母過份強調親子相處重「質」就夠了，與兒女相處只是蜻蜓點水打個照面，但當孩子碰到問題需要有人和他談談時卻不見父母蹤影。切記問題不等人，相處有品質不能做為藉口，取代孩子希望與父母相處的時間。心理學教授史坦伯格指出，「較常與父母在一起的孩子一般表現都比較好。」

4. 控制電子媒體

研究發現美國 22□34% 的年輕受刑人有意識的模仿從電視看來的犯罪技巧。事實上，孩子長期受到來自暴力色情的卡通、電視影集、綜藝節目以至新聞報導等，各種色情、暴力訊息制約，模仿媒體兩性親密行為，青少年學電視主持人低俗用語，殺人而無悔意的實例屢見不鮮。另一項追蹤 12 年的研究也發現，大量收視暴力電視節目的人後來犯罪、攻擊性及對子女嚴懲的傾向較高。「在提供性教育方面，流行文化代替了父母、宗教與學校的功能，是現代青少年的一大不幸，」史坦伯格慨道。美國心理學家卡倫主張，父母應該規定孩子看電視的時間和內容，才能避免孩子受影響。美國醫學會建議父母除了監督孩子觀看的電視節目內容，也要將每天觀看的時間限制在 2 小時內。

5. 了解孩子在做什麼

孩子在家無人監護是非常嚴重的問題。大人不在，孩子確實容易有偏差行為，例如在鄰里街坊間打破窗戶或順手牽羊。而即使大人在家，卻不知道孩子在做什麼，一樣非常危險，有小學生打色情電話，青少年上網下載色情圖片，網上交友被誘離家等等，都是家人在家關起門來做的。但是，如果能先安排好孩子的課後活動，並且善用家人、

鄰居、朋友等後援力量支持，即使雙薪家庭一樣可以放心。

6. 不要誤解「維護孩子自尊心」的真義

真正的「肯定個人自尊」，應來自他真的達成某些挑戰，而不是凡事必讚美。少棒隊員未盡外野職守，即使隊伍拿名次，他仍不能共享光榮。戴門教授認為很多父母動輒把孩子當星星捧上天，使得「維護孩子自尊」一詞失去真正的意義。美國父親協會宏恩指出，太受保護的孩子無法自己解決問題。有些父母為了讓孩子在快樂中成長以致過份呵護孩子，即使孩子沒特別努力也大聲讚賞，反而使得孩子缺乏從錯誤與挫折中學習如何處理困難與自己情緒的機會。許多專家認為，孩子需要的是適當的自尊，否則，一旦承受不住挫折，輕則頹喪憂鬱，重則自傷傷人。憂鬱症年齡層逐漸往青少年移動，自殺成為風潮，是全球父母都應注意的警訊。

【讀書是為讓日子變得更有趣】

記者曾問英業達董事長溫世仁，有什麼話要送給年輕人？

他只說了四個字：開始讀書...

讀書.....是為讓日子變得更有趣.....

" 我有個國三的女兒,

她在前一陣子的保送升學甄試時只填了一個志願 ,結果高分落榜.

她說: 聯考名額還那麼多,我總要把機會都試過了,才能甘願.....

前幾天,收音機播出屋頂上的提琴手,

她陶醉在音樂旋律中說: 很高興 ,我聽得懂英語.....

當有人開玩笑罵她是笨蛋的平方時,

她會回罵笨蛋的立方.....

她說:還好,我上過數學課.....

在書店 , 她翻著進口月曆,

笑開了臉, 因為她看到畢卡索, 梵谷的名畫,

都被改畫進了貓臉, 藝術家的幽默,

使她一整天心情愉快.....

她說: 美術史,我沒有白念.....

讀書的目的是什麼??

她說:哪來那麼嚴肅?

讀書, 讓我的日子過的更有趣罷了.....

那你為什麼想念第一志願的學校呢??

她說: 我想把日子玩的更精采,

我想聽聽名校名師的課,

我想認識一群聽得懂我說笑話的朋友.....

而且, 第一志願的學校 ,不是用想的就可以進去念,

我和我未來的好朋友,現在都在為聯考努力以赴.....

我想,這就是她.....

人生以玩為目的.....

讀書只是讓她能玩的視野擴大,

讓她更能享受生活之美的方法而已...."

上面這篇文章 ,

我真的是不記得作者的名字了.....原諒我.....

但.....我一直記著這句話

" 讀書...是為讓日子變得更有趣.. "

呵呵.....原來我們都曾為了和現在的朋友認識.....

而曾經這麼的努力著.....

如果.....你是將來孩子的爸媽.....請千萬不要忘了提醒孩子.....

讀書.....還有很多的樂趣....

如果.....你是別人家的家教或老師.....請別忘了鼓勵孩子說...

讀書.....並不是只有表面

如果你還是個年輕的孩子.....

讀書.....真的會讓你找到更多的樂趣的.....

與大家共享這來自於生活中的感動.....

人生的事...沒有十全十美...但是 ...我願認真活在當下...

專心走路...專心看書...專心做報告...專心聽音樂及教小朋友

希望你們也能早日體驗到讀書之於你人生的意義

並且慶幸自己曾經努力讀書

進而養成讀書的習慣

放大你的格局，人一輩子要有一次壯遊

有一種旅行，方法很貧窮，卻可以改變人的一生。這種旅行，西方從16世紀末傳承至今；中國卻已失落數百年。那就是 Grand Tour——壯遊。培養獨自「闖」的能力，才能開創個人與國家的競爭力。

文●陳雅玲 研究員●賀先蕙

有一種旅行，方法很貧窮，卻可以改變人的一生。

這種旅行，西方從16世紀末傳承至今；中國卻已失落數百年。

那就是 Grand Tour——壯遊。

培養獨自「闖」的能力，才能開創個人與國家的競爭力。

去年十一月中旬，英國《泰晤士報》以超過十萬英鎊（約合新台幣六百四十萬元）的代價，掛名贊助英國「空檔年大展」（The Gap Year Show）。

什麼是「空檔年」？它有多重要？從兩位英國王子身上，就可得知一二。

英國威廉王子在入讀大學之前的空檔年，以十個月的時間，到智利參與當地扶貧的義工服務，扛木頭、劈木柴、教英語、洗馬桶。形象欠佳的哈利王子，也曾在他的空檔年前往澳洲及非洲遊歷，期間，他在飽受愛滋病困擾的南非小國賴索托停留八週，以手提攝影機，完成一部紀錄片「被遺忘的國度」。二十歲生日當天，這部影片在英國 ITV 電視台播出。

傳統上，空檔年就是歐洲年輕人「轉大人」的階段，他們絕大多數是藉由出國壯遊（Grand Tour），來完成這項成年禮。

同樣是二〇〇六年，八月的一個下午，梳著大辮子、身披納西族七星

羊皮背飾的中國雲南省麗江市副市長楊一奔，帶著她的新書《地球一奔：一個納西女人的環球之旅》，出現在上海書展。

環球第一人潘德明 徒步、騎車，七年走過八萬公里

一九九八年，楊一奔參加了「潘德明環球足跡考察尋訪團」。二十幾位文化界人士，開著四輛車，走過八萬公里，以壯志環遊世界一周。他們住在三十噸貨車改裝的宿營車上，喝不到熱水，吃不到蔬菜，一路顛簸前行。一年半下來，倒的倒，逃的逃，只剩下兩位堅持到最後。其中之一，就是楊一奔。

近幾年，中國大陸的媒體、體育界又開始重提潘德明。《地球一奔》的出版，兩代環球壯遊再度引起矚目。因為，全世界第一位以雙腳徒步、騎車，完成環球壯舉的人，就是中國的潘德明。

一九三〇年，上海青年潘德明為洗雪「東亞病夫」之恥，決心環繞地球一周。過程中，他始終隨身攜帶一本四公斤重的《名人留墨集》，包括印度的甘地、泰戈爾等世界名人，都曾在其上簽名。法國總統萊伯朗（Albert Lebrun）、美國總統羅斯福也接見了他，並贈金牌。七年後他剛回國，爆發七七事變，這麼偉大的事蹟就此湮沒在板蕩的亂世裡。

其實，青年旅行不是現代專有的活動，自古有之。當時，有一個專有名詞「壯遊」。

壯遊，指的是胸懷壯志的遊歷，包括三個特質：旅遊時間「長」、行程挑戰性「高」、與人文社會互動「深」，特別是經過規畫，以高度意志徹底執行。壯遊不是流浪，它懷抱壯志，具有積極的教育意義。它與探險也不太相同，壯遊者不侷限於深入自然，更深入民間，用自己的筋骨去體驗世界之大。

如今，西方壯遊風氣仍盛，但壯遊的地區已擴展到全世界。二〇〇四年十月，《國家地理》子刊《旅行者》(Traveler)的二十週年紀念特刊「新壯遊」(The New Grand Tour)，就提出了二十一世紀新壯遊的方式：環遊世界八十個景點。

報告認為：「空檔年」可增加外語能力，提升個人競爭力，包括獨立精神、人際關係、解決問題的能力、自我約束力、溝通能力。更重要的是，許多人因此找到人生的方向，那是完成自我的最大動能。

中國最偉大史家司馬遷 二十歲遍遊九省，用腳寫《史記》

史上最偉大的歷史作品之一《史記》，也是在司馬遷的壯遊後完成。

司馬遷是其父太史公司馬談刻意栽培的接班人。他從十歲開始讀萬卷書，父親為他延請當時大儒孔安國、董仲舒為師；二十歲那年，司馬談給他一輛馬車，指導他有目的、有計畫的到廣闊社會中實地考察，接觸壯麗河山和四方之民的生活習俗，並蒐求歷史傳說與各種史料。司馬遷圓滿的完成了這次學術旅行，「讀無字之書，稟山川豪氣」，最後終於能「究天人之際，通古今之變，成一家之言」。

壯遊的價值，在於對於人的改變。古今中外，有太多例子是經歷壯遊而改變人生，甚至提升人類的文明。三、四百年來，西方社會的壯遊傳統，已經沉澱到社會的最底層。中時旅遊第一個「玩家帶路」的國際專業導遊張榜奎表示，當這些原本價值觀單一的年輕人，看到世界各地不同的人、行為、社會規範時，會省思：「我們的標準就是真理嗎？」

回頭來看中國，蔣勳感慨表示，我們的文化老了，失去了走出去的勇敢。「我覺得中國從鄭和以後輸掉的，就是那個走出去的精神。」

根據史書，明成祖在位時（西元一四〇二至一四二四年），是中國歷史上最富庶的時期之一。山河探險協會理事長徐海鵬指出，當時米倉的米，多得都發了霉；錢用不完，串錢的繩子都爛了。然而權力鬥爭，使得明成祖長子仁宗即位後，竟以「經濟空虛」，放棄全球海上霸主

的地位，將七次出海檔案全部燒毀，還頒布「片板不得入海」、「沿海居民內移一百華里」的敕令。

「明朝實行鎖國政策後，國勢開始往下滑，民國初年到達谷底。」徐海鵬惋惜的說，中國雖然不乏壯遊的前輩，但從此探險、壯遊的精神喪失，在一九〇〇年前後半個世紀國力最弱時，不僅在探險的領域缺席，還成為其他國家探險的對象。「壯遊代表一個國家、民族的開創精神。缺乏這股精神，富不過三代，國家也會改朝換代。」

單騎走天涯胡榮華 花三年騎過六大洲、四十國

一九八〇年代，台灣更出現真正的壯遊風潮。一九八四年，胡榮華以三年一個月的時間，騎著他的自行車「藍駝」穿行除了南極大陸以外的六大洲、四十國，總騎程比地球赤道一周還長。「那時台灣經濟剛起飛，社會上一股走出去的雄情壯志。」現在經常指導後進的胡榮華，是台灣近代壯遊第一人。

一九八六年，王瀚橫渡直布羅陀海峽。一九八七年，《自立晚報》舉辦「四壯士環球徒步」活動，以兩年的時間，負重徒步二十二個國家，完成環球徒步一萬五千公里的壯舉，後來出書《走出地平線》。後來，雖然還有單車環球騎士陳守忠等，但壯遊的時間和距離，都無法超越

最早的胡榮華。

「救國團過去辦的活動，學生搶破頭；現在辛苦一點的像健行，名額都很難招滿，背包要用車運到下一站。」胡榮華認為，時下的年輕人確實比較嬌慣。

「我們的教育太強調『書中自有黃金屋』，不鼓勵年輕人在真實環境中超越自我。」他指出，人口結構改變也有影響。「現在每個家庭都生一、兩胎，每個都是父母的小太陽。不像以前，我們好像跟大自然生生相息。」

「壯遊文化在台灣社會裡失落了。」蔣勳從儒家「父母在，不遠遊」的文化根底分析，華人的文化裡，貧窮的時候，是能夠闖的，可是一旦富有，就過度保護子女。「下一代失去了闖的能力，很容易腐敗掉，我覺得我們的競爭力都會失去。」

焊接技士黃進寶 兒子休學，全家騎鐵馬露營環球

二〇〇二年七月，黃進寶和同為焊接員的妻子楊麗君，帶著建國中學三年級的大兒子黃建家、弘道國中三年級的小兒子黃琮富，暫停工作和學業，以十三個月的時間，完成「鐵馬家庭環球行」。

他們經濟不佳，但爸爸黃進寶決定效法窮和尚只靠一鉢一鞋就上路的精神，不僅睡民宿、學校、帳棚，甚至在清真寺、警察局都有過夜經驗。一路上，大兒子負責英語交涉與文字記錄、小兒子負責採購補給、爸爸負責帶隊修車、媽媽負責洗衣煮飯。四人同心協力，以不甚流利的英語，克服了簽證、食宿、異文化造成的誤解等問題。

「星際大戰首部曲」中飾演「歐比王」的伊旺是二〇〇五年度全球片酬收入僅次於湯姆·克魯斯的男明星，他的片酬收入折合新台幣高達十一億八千萬元。儘管伊旺的每一秒鐘都昂貴如黃金，但二〇〇四年四月，當時三十三歲的他暫別繁華，與友人騎摩托車，從倫敦出發，途經比利時、烏克蘭、俄羅斯、蒙古，並向東渡海到阿拉斯加，抵達紐約，遊歷三萬二千公里。兩人一路上歷經無數驚險，入境烏克蘭後還曾被請到黑道大哥家中作客。

這些困境讓伊旺認識自己的極限：「我懂得為每一天而活，自由得像站在路邊的那一排老鷹，我感謝這片有魚子醬、石油及黃金的大地，教會我這點。」「這是我這一輩子做過最棒的一件事。」伊旺回憶。

一直歆羨十七世紀英倫人士壯遊歐洲的建築師姚仁祿，最近在他的部落格上發表一篇文章，引用默劇電影明星約翰·巴里摩（John Barrymore）的話：「人不會老去，直到，悔恨取代了夢想。（A man is

not old until regrets take the place of dreams.)」該用這句話，鼓勵自己，去壯遊。

把錢省下來，等待退休後再去享受，結果退休後，因為年紀大，身體差，行動不方便，哪裡也去不成。

把錢存下來等養老，結果孩子長大了，要出國留學，要創業做生意，要花錢娶老婆，自己的退休金都被拗走了。

當自己有足夠的能力善待自己時，就立刻去做，老年人有時候是無法做中年人或是青少年人可以做的事，年紀和健康就是一大因素。

小孩子從小就告訴他，養你到高中，大學以後就要自力更生，要留學，創業，娶老婆，自己想辦法，自己要留多一點錢，不要為了小孩子而活。

我的學長去年喪妻，這突如其來的事故，實在叫人難以接受，但是死亡的到來不總是如此。學長說他太太最希望他能送鮮花給他，但是他覺得太浪費，總推說等到下次再買，結果卻是在她死後，用鮮花佈置她的靈堂。

這不是太蠢了嗎？！

等到.....、等到.....，似乎我們所有的生命，都用在等待。

「等到我大學畢業以後，我就會如何、如何」

我們對自己說「等到我買房子以後！」「等我最小的孩子結婚之後！」

「等我把這筆生意談成之後！」「等到我死了以後...」

人人都很願意犧牲當下，去換取未知的等待；犧牲今生今世的辛苦錢，去購買後世的安逸。

在台灣只要往有山的道路上走一走，就隨處都可看到「農舍」變「精舍」，山坡地變靈塔，無非也是為了等到死後，能圖個保障，不必再受苦。

許多人認為必須等到某時或某事完成之後再採取行動。

明天我就開始運動、明天我就會對他好一點、下星期我們就找時間出去走走、退休後，我們就要好好享受一下。

然而，生活總是一直變動，環境總是不可預知，在現實生活中，各種突發狀況總是層出不窮。

身為一個醫生，我所見過的死人，比一般人要來得多。這些人早上醒

來時，原本預期過的是另一個平凡無奇的日子，沒想到一個意料之外的事；交通意外、腦溢血、心臟病發作等等。剎那間生命的巨輪傾覆離軌，突然闖進一片黑暗之中。

那麼我們要如何面對生命呢？我們毋需等到生活完美無瑕，也毋需等到一切都平穩，想做什麼，現在就可以開始做起。

一個人永遠也無法預料未來，所以不要延緩想過的生活，不要吝於表達心中的話，因為生命只在一瞬間。

如果你的妻子想要紅玫瑰，現在就買來送她，不要等到下次。

真誠、坦率的告訴她：「我愛妳」、「妳太好了！」這樣的愛語永不嫌多

如果說不出口，就寫張紙條壓在餐桌上：「你真棒！」或是「我的生命因你而豐富。」不要吝於表達，好好把握。

記住！給活人送一朵玫瑰，強過給死人送貴重的花。

每個人的生命都有盡頭，許多人經常在生命即將結束時，才發現自己還有很多事沒有做，有許多話來不及說，這實在是人生最大的遺憾。

別讓自己徒留「為時已晚」的空餘恨。

逝者不可追，來者猶未卜，最珍貴、最需要即時掌握的「當下」，往往在這兩者蹉跎間，轉眼錯失。

人生短暫飄忽，有一首小詩這樣寫：

高天與原地，悠悠人生路；行行向何方，轉眼即長暮。

正是道盡了人生如寄，轉眼即逝的惶恐。

有許多事，在你還不懂得珍惜之前已成舊事；

有許多人，在你還來不及用心之前已成舊人。

遺憾的事一再發生，但過後再追悔「早知道如何、如何」是沒有用的，

「那時候」已經過去，你追念的人也已走過了你的生命。

一句瑞典格言說：「我們老得太快，卻聰明得太遲。」

不管你是否察覺，生命都一直在前進

人生並未售來回票，失去的便永遠不再

將希望寄予「等到方便的時間才享受」

我們不知失去了多少可能的幸福！

不要再等待有一天你「可以鬆口氣」，或是「麻煩都過去了」。

生命中大部分的美好事物都是短暫易逝的，享受它們、品嚐它們，善待你周圍的每一個人，別把時間浪費在等待所有難題的「完滿結局」上。

找回迷失的生命，死亡也許是免費的 — 但是，卻要付出生命的代價。

要學聰明一點：把握當下，莫等待。

朋友是在你身邊默默關心你的人；

朋友是常拿你缺點開玩笑的人；

朋友是當你有困難時第一個想到的人；

朋友是一生不毀的誓言..而你,就是我想要的朋友!

A Teacher's Lesson 老師的一堂課

Many years ago, Mrs. Thompson stood in front of her 5th grade class and told the children a lie that she loved them all the same. But that was impossible, because there in the front row, a little boy named Teddy Stoddard was so messy and inattentive in class that Mrs. Thompson would actually take delight in marking his papers with a broad red pen, making bold X's and then putting a big "F" at the top of his papers.

許多年前，湯普遜老師對著她五年級的學生們撒了一個謊：她說她會平等地愛每個孩子！但這是不可能的，因為前排就坐著泰迪·史塔特——一個邋邋、上課不專心的小男孩，事實上，湯普遜老師很喜歡用粗紅筆在泰迪的考卷上畫大大的叉，然後在最上排寫個不及格！

One day, as Mrs. Thompson was reviewing each child's past records, she was surprised by comments of Teddy's former teachers:

某一天，湯普遜老師檢視每個學生以前的學習紀錄表，她意外地發現泰迪之前的老師給的評語十分驚人：

"Teddy is a bright child with a ready laugh. He does his work neatly and has good manners...he is a joy to be around," wrote Teddy's first grade teacher.

一年級老師寫道：「泰迪是個聰明的孩子，永遠面帶笑容，他的作業很整潔、很有禮貌，他讓周遭的人很快樂！」

His second grade teacher wrote, "Teddy is an excellent student, well liked by his classmates, but he is troubled because his mother has a terminal illness and life at home must be a struggle."

二年級老師說：「泰迪很優秀，很受同學歡迎，但他的母親罹患了絕症，他很擔心，家裡生活一定不好過！」

His third grade teacher wrote, "His mother's death has been hard on him. He tries to do his best but his father doesn't show much interest and his home life will soon affect him if some steps aren't taken."

三年級老師：「母親過世泰迪一定不好過，他很努力表現但父親總不在意，若再沒有改善，他的家庭生活將嚴重打擊泰迪。」

Teddy's fourth grade teacher wrote, "Teddy is withdrawn and doesn't show much interest in school. He doesn't have many friends and sometimes sleeps in class."

四年級老師：「泰迪開始退縮，對課業提不起興趣，沒有什麼朋友，有時會在課堂上睡覺。」

By now, Mrs. Thompson realized the problem and she was ashamed of herself. She felt even worse when her students brought her Christmas presents, wrapped in beautiful ribbons and bright paper, except for Teddy's. His present which was clumsily wrapped in the heavy, brown paper that he got from a grocery bag.

直到現在，湯普遜老師才了解泰迪的困難，而深感羞愧，而當她收到泰迪送的聖誕禮物——別人的禮物用緞帶及包裝紙裝飾的漂漂亮亮，泰迪送的禮物卻是用雜貨店的牛皮紙袋捆起來——湯普遜老師更覺得難過，

Mrs. Thompson took pains to open it in the middle of the other presents. Some of the children started to laugh when she found a rhinestone bracelet with some of the stones missing, and a bottle that was one quarter full of perfume. But she stifled the children's laughter when she exclaimed how pretty the bracelet was, putting it on, and dabbing some of the perfume on her wrist.

湯普遜老師忍著心酸，當著全班的面拆開泰迪的禮物，有的孩子開始嘲笑泰迪送的聖誕禮物：一條假鑽手環，上面還缺了幾顆寶石，另外是一罐只剩四分之一的香水。但是湯普遜老師不但驚呼漂亮，還帶上手環，並噴了一些香水在手腕上，其他小朋友全都愣住了。

Teddy Stoddard stayed after school that day just long enough to say, "Mrs. Thompson, today you smelled just like my Mom used to." After the children left she cried for at least an hour. On that very day, she quit teaching reading, and writing, and arithmetic. Instead, she began to teach children.

放學後泰迪·史塔特留下來對湯普遜老師說：「老師，妳今天聞起來好像我媽咪喔！」一等泰迪回家，湯普遜老師整整哭了一個小時，就

在那一天，湯普遜老師不再教「書」：不教閱讀、不教寫作、不教數學，相反地，她開始「教育孩童」！

Mrs. Thompson paid particular attention to Teddy. As she worked with him, his mind seemed to come alive. The more she encouraged him, the faster he responded. By the end of the year, Teddy had become one of the smartest children in the class and, despite her lie that she would love all the children the same, Teddy became one her "teacher's pets."

湯普遜老師開始特別關注泰迪，而泰迪的心似乎重新活了過來，湯普遜老師越鼓勵泰迪，泰迪的反應越快，到了學年尾聲，泰迪已經成為班上最聰明的孩子之一。雖然湯普遜老師說過她會平等地愛每一個孩子，但泰迪卻是她最喜歡的學生。

A year later, she found a note under her door, from Teddy, telling her that she was still the best teacher he ever had in his whole life. Six years went by before she got another note from Teddy. He then wrote that he had finished high school, third in his class, and she was still the best teacher he ever had in his whole life.

一年後，湯普遜老師在門邊發現一張紙條，是泰迪寫來的，上面說湯普遜老師是他一生遇到最棒的老師！六年過去了，湯普遜老師又發現另一張泰迪寫的紙條，泰迪已經高中畢業，成績全班第三名，而湯普遜老師仍是他一生遇到最棒的老師！

Four years after that, she got another letter, saying that while things had been tough at times, he'd stayed in school, had stuck with it, and would soon graduate from college with the highest of honors. He assured Mrs. Thompson that she was still the best and favorite teacher he ever had in his whole life.

四年後，湯普遜老師又收到一封信，泰迪說有時候學校生活並不順利，但他仍堅持下去，而不久的將來他將獲得榮譽學位畢業！他再一次告訴湯普遜老師，她仍是他這一輩子遇到最棒的老師！

Then four more years passed and yet another letter came. This time he explained that after he got his bachelor's degree, he decided to go a little further. The letter explained that she was still the best and favorite teacher he ever had. But now his name was a little longer -- the letter was signed, Theodore F. Stoddard, M.D.

四年過去，又來了一封信。信裡面告訴湯普遜老師，泰迪大學畢業後決定繼續攻讀更高學位，他也不忘再說一次，湯普遜老師還是他這一生遇到最棒的老師，而這封信的結尾多了幾個字：「**泰迪·史塔特博士。**」

The story doesn't end there. You see, there was yet another letter that spring. Teddy said he'd met this girl and was going to be married. He explained that his father had died a couple of years ago and he was wondering if Mrs. Thompson might agree to sit in the place at the wedding that was usually reserved for the mother of the groom. Of course, Mrs. Thompson did. And guess what? She wore that bracelet, the one with several rhinestones missing. And she made sure she was wearing the perfume that Teddy remembered his mother wearing on their last Christmas together.

故事還沒結束呢！你瞧！該年春天又來了一封信，泰迪說他遇到生命中的女孩，馬上要結婚了，泰迪解釋說他的父親幾年前過世了，他希望湯普遜老師可以參加他的婚禮並坐上屬於新郎「母親」的位置，湯普遜老師完成了泰迪的心願。但你知道嗎？湯普遜老師竟然戴著當年

泰迪送的假鑽手環，還噴了同一瓶香水，是泰迪母親過世前的最後一個聖誕節用過的香水。

They hugged each, and Dr. Stoddard whispered in Mrs. Thompson's ear, "Thank you Mrs. Thompson for believing in me. Thank you so much for making me feel important and showing me that I could make a difference."

他們互相擁抱，史塔特博士悄悄在耳邊告訴湯普遜老師：「湯普遜老師，謝謝妳相信我，謝謝妳讓我覺得自己很重要，讓我相信我有能力去改變(make a difference)！」

Mrs. Thompson, with tears in her eyes, whispered back. She said, "Teddy, you have it all wrong. You were the one who taught me that I could make a difference. I didn't know how to teach until I met you."

湯普遜老師熱淚滿盈，告訴泰迪：「泰迪，你錯了！是你教導我、讓我相信我有能力去改變，一直到遇見你，我才知道該怎麼教書！」

美國社會的自信

記得剛到美國時，去買食品，光啤酒就有十幾個牌子，有的牌子還分干啤、冰啤、輕啤過去我習慣了沒有太多選擇的社會，從那時起我不得不開始做出一個又一個的選擇。生活中，美國社會給了我多一些的選擇，也給了我多一些的責任，多一些的自信。

來美國的有些亞州新貴們，很快就發現他們身邊少了一份熟悉的羨

慕，便多了一份失落。於是，他們隨時分發印有董事長頭銜的名片，結果並不管用。於是又一擲千金，買下華屋名車。可氣的是，竟然連那些居斗室，開破車的美國佬也巋然不動，不肯景仰擦身而過的賓士老總。當然更不會有人注意到他們袖口或領口的名牌。

在美國，高薪、華屋、名車的群眾號召力沒有在新富國家那樣大。這個世界上難道還有什麼物質比我們自身更令人動心的嗎？當然沒有。很多美國人身為粗工階層，也是心滿意足。當你出入豪華賓館時，為你叫車的男孩不卑不亢，禮貌週到，你會感到他的自信。

他未必羨慕你我選擇的道路。千千萬萬的美國人按照自己的實際情況選擇了職業，選擇了生活的各個方面，也活出了一份自信。於是，讓那些在本國高高在上的貴人們到了美國來就傲氣頓失。

一個訪美的亞洲官員講：『我在國內時別人見我就點頭哈腰。可是在美國，連有些撿破爛的人腰板都挺得直直的。』是的，當個人不能威風時，整個民族就可以威風了。

我原來工作的辦公室裡有個維修計算機系統的老美，大學畢業，工作十年了，很平常一個人。處久了，我們每天見面時也調侃幾句。

一天，我開勸他：『你為什麼不去微軟工作呢？幾年下來股票上就發了。』他說：『我不喜歡微軟，這兒挺好。』

後來我發現他有一張合影照片，他、他姐姐、姐夫、比爾蓋茨。才知道他姐是早年跟比爾蓋茨一起打下微軟今天的功臣，現擔任微軟的副總裁，也是億萬身家了。一問，辦公室裡有人知道，卻沒人跟他套交情，大家把他支來支去。他不求致富，有一份淡泊的安祥。

你會發現，美國很多的博士們找工作，首選是做教授。做教授可比去公司窮，還辛苦，但有更多的學術和時間自由。我有個朋友，在一所大學任助理教授。美國幾個最大的製藥公司請他去主持一個研發部門，開價是他的學校年薪的三倍，他不去，就要做教授。還勁頭十足地約我寫論文，回國開講座，其樂陶陶。最近他因為一項被美國醫療服務協會稱為挑戰傳統的發現，而受到美國主要媒體的關心。

一個本系的老美教授告訴他說：『我搞了多年的研究，好希望自己的研究成果也能引起如此的迴響。並且還認真地給這位老兄出主意，怎麼樣把這事的影響擴大。如果我是他的同事，我是否會像那位老美一樣為他的成功真誠激動，錦上添花呢？』

因為有自信，你的美國同事和朋友也樂于恭喜你的成功。沒有自信，

你很難心平氣和地去祝賀你身邊的同胞，哪怕是密友。有時倒不是因為他搶了你的機會，而是他的成功恰好勾起了你的自卑和由此產生的嫉妒，心態難于平衡。若要以他人的不成功為驕傲的基礎，你是把自信建立在了自卑的沙堆上。

當他人的成功浪潮襲來之時，你將何以安身立命？曾記否？幾年前轟動全美的一件慘案，依阿華大學的一位中國學生因為嫉妒而槍殺同胞又斷送了自己。

信心乃人生之本，捨本求末，難為自己，也難為他人。有一位朋友，拿到一個大學的教授職位，高高興興地從麻省來加州赴任，先租公寓房住。自己是教授，住的公寓當然不差。隔壁鄰居是一家墨西哥人，每天見面都打招呼。聊天時老墨中氣十足，沒什麼文化，但神色之間透出對生活相當滿足的自信。

這位仁兄想，這老墨雖沒有文化，敢跟我大教授談笑風生，想來也是生意上有成之輩。

結果不然，這老墨沒有工作，全靠五個小孩的政府補助過活，每人每月幾百元錢，還有食品券。這位朋友感慨地講，恐怕克林頓總統來了，這老墨也不會腿軟。職務也幫助不了你去吸引自信的朋友，話不投機

半句多。

在這片崇尚自由呼吸的土地上，當你理解並尊重他人的選擇，就不會試圖用高薪去讓一個自命清高的教授下海，用博士學位去讓一個講求實惠的藍領汗顏，用賓士去讓一輛招搖過市的舊車愧退，用華屋去讓一位與世無爭的高鄰氣短。

有一個故事，事情發生在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十一日。美國著名的悄悄話專欄的記者辛迪·亞當，她想約克林頓總統的夫人希拉蕊來個單獨採訪。多番努力，終於搞定，希拉蕊同意在她出席了紐約曼哈頓大學俱樂部的一個婦女集會的講演後，跟辛迪談一個小時。

採訪就定在曼哈頓俱樂部裡。這個俱樂部有百年歷史，莊重傳統，古色古香。辛迪先到，在大廳等候。到了時間希拉蕊還沒來，她坐不穩了，悄悄地把大哥大拿出來，打個電話問一下。守門的老頭過來了，並說：『夫人，你在幹什麼？』辛迪說：『我跟克林頓夫人有個約會。』老頭說：『你不可以在這個俱樂部裡使用手機，請你出去。』說完後老頭就走了，辛迪收起了手機。

一會兒老頭又來了，看見這女人沒走，還與克林頓夫人在大廳裡高談闊論，在場的有總統府的高級助理們。老頭不樂意了，說：『這是不

能容許的行為，你們必須離開。』克林頓夫人說：『咱們走』乖巧地拉上辛迪就出去了。這個老頭可不是賈府門前的焦大，他選擇了守門，擁有了一份權貴們不敢在他面前猖狂的自信。

要是一天北京大學有一個守門人能擋出去一個政府部長，你我兄弟也許就可以把求職簡歷寄過去啦。

權勢人物的氣度是制度和人民調教出來的，常常是有什麼樣的人民，就有什麼樣的領袖。知道嗎？比爾蓋茨想參加哈佛的同班聚會，被有些同學拒絕了。是呀，你蓋茨選擇了中途退學，跟同學沒多大關係，聚個啥勁？選擇了在哈佛畢業的同學未必都選擇了向金錢屈膝。當然，自信並非都來源于生活的選擇，美國的選擇也有不盡人意之處。

但是我知道，美國的選擇給我帶來了更適合自己的發展，我不再以他人的價值取向為自己的成功標準，幸福是不分貧富的，自信是不依賴他人。中國人的教育的出發點在"比較"，於是幾千年來，人們活在一個"尋找"認同的社會洪流當中。我們需要父母的認同，伴侶的認同，公婆的認同，同學的認同，同事的認同，親戚的認同；甚至所有鄰居短短幾秒鐘相遇時的眼光認同。

我們不能接受自己的特質，更不可能知道怎樣去過一個豐富的人生一

部電影。"舞動人生(Billy Elliot)"，一位 11 歲的男孩讓我清楚知道了自己生命的目的，而勇於追求豐富人生的感動。有下一代的父母們，為了你的孩子去看一看這部電影吧！我們的父母們在不知道有選擇的情形下給了我們一種在比較下發展我們生命的教育，但是，我們是否又將這樣的方式教給了下一代？

再富也要"窮"孩子（星洲日報／副刊文：柯世力 2006/07/31）

前些天，帶兒子去逛書局，他吵嚷著要我買一個精緻、昂貴但不實用的鉛筆盒給他，最後我只買了一個“麻雀雖小，五臟俱全”的給他，他的嘴頓時呶了起來。接著，他看中一個設計小巧玲瓏，曲線優美，尺面圖案喧賓奪主地蓋過刻度的精美塑料尺，我買給他的卻是一把木尺。他的嘴嘟得更有“克夫”（curve）了。我不作聲，打算晚上臨睡前才透過故事開導他。

自升為人父後，我一再提醒自己要貫徹一個與東方社會價值觀反其道而行的育兒理念——再富也要窮孩子（雖然我並不富有）。幾年下來，我漸感難于堅持下去，直到有一天我輾轉讀到南京大學一布告欄上，一封署名為“辛酸的父親”寫給其上大學的兒子的“匿名信”，才又深感無論如何得貫徹始終。上述“私函大公開”（是無奈才將私函公開吧？）

很有轉述的價值，茲摘錄如下：

親愛的兒子：

儘管你傷透了我的心，但是你終究是我的兒子。雖然，自從你考上大學，成為我們家幾代里出的惟一一個大學生後，心里已分不清咱倆誰是誰的兒子。扛著行李陪你去大學報到，掛蚊帳鋪被子買飯菜票甚至教你擠牙膏，這一切，在你看來是天經地義的，你甚至感覺你這個不爭氣的老爸給你這位爭氣的大學生兒子服務，是一件特沾光特榮耀的事。在你讀大學的第一學期，我們收到過你的3封信，加起來比一封電報長不了多少，言簡意賅，主題鮮明，通篇字跡潦草，只一個“錢”字特別工整，而且清晰。大二以後，從你一封接一封的催款信上我們能感受到，言辭之急迫、語調之懇切，讓人感覺你今後畢業大可以去當個優秀的討債人……最令我痛心的是，今年暑假，你居然偷改入學收費通知，虛報學費……沒想到你竟也運用這招，來對付生你養你愛你疼你的父親母親，僅僅為了能出入卡拉OK及酒吧…我一想起這事就痛苦，就失眠。這已成為一種心病，病根就是你——我親手撫養大卻又倍感陌生的大學生兒子。不知在大學里，你除了增加文化知識和社會閱歷之外，還能否長一丁點善良的心？閱畢整封信，我想起妻懷孕時一位辛酸的父親第一次上做超音波掃描時，我最關心的不是胎兒的性別，而是他到底是孤身上路抑或結伴而來——雙胞胎甚或4胞胎？難以兩全其美 我執教的學校，有2男2女各取名為“歡、樂、

新、年”的4胞胎兄妹。我常看到他們的爸爸拎著4份一模一樣的便當盒在籬笆外分4次塞給4名可愛的孩子，而每次看到他們蹦蹦跳跳地回課室享用，便知道他們對便當的“內涵”相當滿意。我身為窮教員，如果孩子是結伴而來，我所能給他們準備的便當的內容，恐怕會顧得了“量”來顧不了“質”。我之所有這種顧慮，主要受華人“再苦不能苦孩子”的傳統觀念所影響。直到有一天，我那移居澳洲多年的老同學回國探親，及時給我來個當頭棒喝。

據他說，澳洲人民生活富裕，然而他們在信奉上帝之餘更信奉：“再富也要‘窮’孩子！”的教育理念。他們認為，在過份呵護下長大的孩子將無法自立並且不懂感恩。他回國的第二天，我陪他冒著風雨出外辦點事，他指著一個被包裹得像棉花團的華人小孩說：“孩子應當比大人少穿一件衣服。”他說在澳洲，即使冬天時也很難見到“棉花團”；如果是艷陽高照，母親們也會別有用心地故意不撐開嬰兒車的遮陽棚。我們東方家庭“再窮也要富孩子”的做法，看來有糾正的必要了。那天晚上，我思前想後，決定等將來孩子入學了，為他準備一些“其貌不揚”的便當，以窮他物質，富他精神。不同意義的象征

其實，以上辛酸的父親在信里提到的不孝兒，恰恰是我們用傳統的“再苦不能苦孩子”模型塑造出來的典型“模”特“兒”。我手頭上有這麼一則資料：美國費城納爾遜中學門口有兩尊雕塑，左邊是一只

蒼鷹，右邊是一匹奔馬。雕塑所要表達的不是我們耳熟能詳的鵬程萬里和馬到成功，而是象征一只餓死的鷹和一匹被剝了皮的馬。原來，那只蒼鷹，為了加速實現飛遍五大洲七大洋的偉大理想，練就了各種高超優雅的飛行本領，結果忘了學習覓食，只飛了4天就活活餓死了。那匹奔馬嫌第一位主人——磨坊老板給的活多，就乞求上帝把它換到農夫家；而後又嫌農夫喂的飼料少，又要求與其他馬對調，最後到了皮匠家——不必幹活，飼料又多，好不愜意。然而沒過多少天，它的皮就被皮匠剝下來做了皮革。

由此可窺見，一個缺乏起碼的獨立生存能力及不懂感恩的人，無論他有多大的才華，日後有多了不起的成就，都不算是一個健全的人，都是一個生命有缺憾的人。

動物界有一套超越萬物之靈的育兒理念，許多動物在它們的幼兒很羸弱時，會把它的幼崽含在嘴里或護在翼下，怕它們遇險而夭折；但當它們的孩子長大些，它們會毫不留情地把孩子趕離自己身邊，讓它們獨自去經風雨、練本領，甚至不給孩子留下回頭路。只有這麼做，孩子才能經得起任何風浪之襲擊，才能夠絕處逢生。含在嘴里護在翼下和趕離身邊（只掛在心上），都是父母對孩子不同的愛的體現，連動物也深懂慣子如殺子的道理。再富也要窮孩子，才能逼孩子學習獨

立前行，學會感恩惜福，畢竟，

孩子的後半生我們已不能參與了……。

最近認識一位美國籍的出家師父，是個很有趣的事情。

特別是他叫我舉起蕃茄汁跟他說話的經驗。

我們約在新竹的一家茶館用英文談論著心經，師父用英文跟我解釋因果、輪迴這些事情，這都還不稀奇。有趣的事情在後頭呢！

師父一聽完我跟他提到的個人煩惱的時候，他索性要我左手提起他剛買的三罐蕃茄汁，

一邊提著，一邊跟他說話。可想而知，我左手感覺到疲勞的程度，跟時間成了正比。

也懊惱著為何師父要我一邊提著三罐蕃茄汁，一邊跟他說話。受不了這樣的酸楚，我自行把左手放下，

卻聽到師父跟我說 Hold it up, and keep talking to me.」

聽到這樣的話，心理不免起了疑心，我手提的那麼酸，為何不讓我放下手上的重物，

輕鬆地與他對談？約莫過了 15 分鐘，我的左手實在承受不住了，

才聽見師父跟我說：「Now you can put it down.」。

看著我狐疑的臉，師父居然笑了出來。你不喜歡提著重物跟我說話，

為何你卻喜歡帶著煩惱來跟我說話，過著你的生活呢？

手酸了，放下就好，對待煩惱，不也是這樣？或是這些煩惱就像是那些番茄汁一樣，

是你自己用手把它們給舉起來的呢？」有趣的經驗，對吧？最近我開始這樣的練習，

一手舉起有重量的東西，一邊想著事情。手酸了，自然會放下手上的東西，

看看有一天，我會不會也學到，心累了，就把心事給放下來。

我們能很容易的放下有形的重物，卻很難放下無形的重擔。

執著的人生會讓自己承擔莫須有的重擔。所以學習放下執著也就在學習人生自在。

有些事是可以懂一輩子的，

有些事要用一輩子去懂

她們這一家 作者/劉墉

在我唸研究所的最後一年，日文課班上突然出現了一位五十歲左右的太太。當她正襟危坐，擠在一群二、三十歲年輕人之間，跟著教授朗讀的時候，實在很有意思。起初我以為她只是排遣時間的旁聽生，後來看她也緊張兮兮地應付考試，才確定是正式的研究生。她從

不缺席，筆記又寫得好，所以溜課的人都找她幫忙，我們稱她為趙太太。直到畢業，才知道她就是趙小蘭的母親 --- 朱木蘭女士。

我今天提到趙小蘭，並不想強調她是華裔在美國政府職位最高的人；也不想討論她的白宮學者、花旗銀行傲人的學經歷；而是希望讀者能了解一下趙小蘭的家庭生活。因為我相信，沒有那樣好的家庭教育，很難有趙小蘭今天的成就。最起碼趙小蘭今天立身華府高階層，那帶有適度矜持與華裔尊榮的氣質，必然來自她那特殊的家庭教育。

我用「特殊」是絕不為過的，因為在美國的中國家庭，能有她家那樣完整而嚴格訓練的已經太少了，即使在中國，相信也不多。

看過「真善美」那部電影的人，大概會記得茱麗安德魯絲初去當家教的時候，父親一吹哨子，孩子就由大到小，列隊出現的畫面。這種情景，幾乎也能在趙小蘭的家裡看到。趙小蘭的父親趙錫成博士很好客，每有客人來，六個女兒只要在家，一定出來招呼。她們以非常恭敬的態度為客人奉茶，臉上總是帶著真誠的笑容。尤其令人難以相信的是：以前當趙家宴客，幾個女兒不但出席上桌，而且是守在客人身後，為大家上菜、斟酒！當我不解地問朱木蘭女士時，她說：「不錯！我們是教她們做 Waitress，但那何嘗不是一種訓練？我的先生常對女兒說，人生做事好像開車，不是只能直走的，有時候必須左轉右轉。

不要把伺候客人當做辛苦的事，當你們讀書讀累了，招呼招呼客人，不也是一種休息嗎？何況在這當中，可以學到許多待人處世的道理！」也就因此，他們家雖有管家，孩子仍然要自己洗衣服、打掃房間。大人的道理簡單：「由儉入奢易，由奢入儉難。管家是請來幫助父母的，不是幫助孩子。年輕人理當管自己的事，不能太早就受人伺候，否則很難學會獨立！」不僅料理自己的內務，每天上鬧鐘起床，小時候趕校車上學，回家由姐姐帶頭，自動自發念書。而且她們家的六個女兒，還分擔家務。每天早晨，她們要出去檢查游泳池的設備、撈掉水上的髒東西。到了周末，則要整理占地兩英畝的院子，把雜草和蒲公英拔掉。

趙小蘭最小的妹妹，現在十六歲的趙安吉，已經負責處理家裡的帳單、將耶誕卡的郵寄名單輸入電腦，並接聽晚上的電話。尤其令人難以置信的是，趙小蘭家門前長達一百二十英尺車道的柏油路面，竟然是幾個姐妹，在父親的指揮之下自己鋪成的。

趙小蘭曾在〈我的事業與人生〉的文章裡說：「那時我們不見得喜歡，如今想來，大家一起工作、一起交談，很能領會父親良苦的用心了。」「家園！家園！這個園地是一家人的，每個人都有責任！」朱木蘭女士說。

正由於她們對家庭貢獻出自己的心力，所以尤其會愛家；覺得自己是家的一份子，家是屬於自己的。特別是在一家人共同的工作中，更能體會榮辱與共、同心協力，而產生共同意識。

趙錫成博士夫婦的身教也是極成功的，他們家在晚餐後極少開電視，做父母的也以身作則，不在電視前花太多時間，母親跟著孩子一起讀書，父親則處理未完的公務。從事航運工作的趙錫成博士，每天晚上都要工作到深夜。他這種對事業專注的態度，相信也對趙小蘭有很大的影響。當然，不論多麼忙，與子女的溝通還是不能忽略的。

每個星期天，他們一定全家去做禮拜，午餐後點心時間，則舉行每週一次的家庭會議，大夥高談闊論。每個孩子說出自己新想法、收穫，提出計畫，並徵詢父母的意見。所以當外人驚訝於趙家姐妹的紀律與服從時，要知道那是經由親子之間充分溝通，所獲得的共識。當她們為家庭付出時，不是想到父母命令自己做，而是心裡的責任感。家是一個「共榮圈」，當每個成員都這麼有向心力時，家庭當然會興旺。

我們確實看到朱木蘭女士，一九六二年帶著趙小蘭和兩個更小的女兒，坐船來美國。從孩子們半句英文不通，必須由父親熬夜逐字教導。艱苦奮鬥到今天，已經有四個分別從哈佛、哥倫比亞、維州大學等名校的研究所畢業。連朱木蘭女士，都以兩全勤的紀錄，修得碩士學位。當然，趙錫成博士更成為美國航運財經界的名人。但是趙家儘管富

裕，孩子卻多半進公立高中，在外面的花費，不論大小，都要拿收據回家報帳。趙小蘭唸大學的學費，還向政府貸款，靠著暑假打工還錢。

這不表示趙錫成夫婦小器，而是因為要求子女獨立、負責，把錢花在當用的地方。她們孩子說：「我們雖然儉省，但是你們如果要學東西，絕對不省！只是既然要學，就有責任學好！」所以趙小蘭和她的五個妹妹，不但功課好，而且各有才藝。趙小蘭能打高爾夫球、騎馬、溜冰、更彈得一手好琴。從前家住紐約長島時，還經常出去演奏。此外，他們每年在暑假和耶誕節，分別安排一次全家遠遊。

從選擇地點、訂旅館房間，乃至吃飯的餐館，完全由孩子負責。所以，這旅行一方面是全家同樂，一方面成為孩子們組織、分工的訓練。由以上所舉的這些例子，我們可以知道，趙小蘭姐妹的成功，與她們所受的家庭教育有絕對密切關係。無怪布希總統在白宮接見趙錫成博士一家時，都特強調這一點。還對太太芭芭拉說，應該向朱木蘭女士學學怎麼管孩子！怎麼管？

答案應該是---

將中國傳統的孝悌忠信與西方社會的組織管理方法結合，既培養個人的獨立性，更要求每個人對家庭的參與，透過溝通後產生家庭共同意識，達成彼此希望的目標。

據我所知，在今年六月十七日美國父親節時，趙小蘭特別暫時放下交通部副部長的繁忙工作，由華府趕回紐約的家中，為趙錫成博士過節。請問，在國內有幾個身在外地、位居要津的子女，能在父親節時趕回家，並誠摯地送上一份禮物與祝福？

父親節快到了！

給孩子一點不聽話的空間／洪蘭

有一天中午吃飯，順便看一下舊報紙，突然之間斗大的幾個字「國三生活，不是念書，就是被念」映入眼簾，原來有一個國三的學生上課上到一半不見了，全校緊急搜尋，最後在樓頂的水塔旁找到他。這個學生說，自從升上國三，每天不停的考試與念書，已經疲乏得像機器人一樣了；回到家還不能放鬆，如果稍微休息一下，父母就念，連吃飯時看個電視也會被念，他覺得每天都是念書、考試、挨罵，這無止境的循環使他很煩、很累，所以想去找解脫。我看了非常難過，這種日子確沒什麼意義，不能怪孩子輕生，問題是，有必要讓孩子過得這樣生不如死嗎？我們先不談教育制度，因為這是我們升斗小民無能為力的地方，但是，回到家來，父母的態度就是我們自己可以掌握的，為人父母的眼光一定要遠一點，現在考試成績，10年後一點意義也沒有。孩子如果在學校受到挫折，回到家裡，父母一定要

支持他。耶魯大學醫學院基因的研究發現，即使身上遺傳到兩個有缺陷的基因、容易罹患憂鬱症，但是，只要有大人的關懷，讓孩子感到自己在別人心中還有一點價值，憂鬱症就比較不容易出現。父母一定要給孩子一點自由的時間，隨他怎麼支配，不可以每一分鐘都計算在內，分秒必爭，緊迫盯人，這對孩子內心的感受非常重要。我的孩子一直都肯替我做家事，從小學四年級開始，一直做到他離家去上大學。重點就在我給他做事情的自由空間，只要他把工作做完，我不限定他怎麼做或什麼時候做。比如早上出門前，我交代他洗衣服，下午我回來去收衣服時，發現有的衣服乾了，有的還是溼的，一問之下，原來他晒了一兩件後覺得這件事很無聊，就進屋裡去打電腦，打了一陣子再出來晒個一兩件，所以到我下班時，雖然衣服都晒上去，但是乾溼程度不一致。一般人遇到這種情形會很生氣，因為中國人的傳統是要孩子有始有終，做一件事就要從頭到尾做到完才停止，可是我想這個從頭到尾並沒有規定中間不得停頓，只要他做完了，中間的過程應該可以有些通融。所以我並沒有罵他，只告訴他為什麼衣服要晒太陽的原理：晚上許多昆蟲出來覓食，會在衣服上下蛋，而大太陽的紫外線正好可以消毒。孩子小時候曾經看過加州大學一位昆蟲系教授去亞馬遜河採集標本時，被一種小蟲叮了一口，把蟲卵下到他的皮膚內，結果這位教授手臂紅腫不消，當醫生用手術刀劃開紅

腫，裡面跑出來好幾隻蛆。這件事令兒子印象深刻，經我一講，他就覺得有道理，下一次他晒衣服時，就儘量在中午以前晒好。給孩子一點自由的空間，他便不覺得是被逼在做事。一旦他覺得有主控權、是他自己的決定，他心中就甘願得多了。更何況，我們自己做事情的方式也不見得就是最完美的，沒有必要強迫孩子完全按自己的方式去做。孩子慢慢長大了、有自己的想法，父母要稍微尊重孩子的自主性，如果孩子完全照著大人的方式去做、一成不變的話，人類怎麼會有創新出來呢？只要目標達到了，請給孩子一點自由發揮的空間，人類的文明就是來自不完全聽父母話的孩子的創意上！

聯合報／王文華】 2006.10.31

不知道從什麼時候開始，我最喜歡的飲料從冰可樂，變成溫開水。更明確地說，從冰可樂、黑咖啡、麻辣鍋，變成溫開水、熱牛奶、地瓜稀飯。

如果到咖啡廳，不能只點溫開水怎麼辦？那就來杯「無咖啡因」的咖啡吧。

「要不要甜點？」我搖頭笑笑，好像服務生問的是：「要不要出軌？」找到位子坐下來，咖啡冷得特別快。也不知道是因為咖啡冷了，還是嫌四周太吵，坐

不到五分鐘，我就走了。

走在大街，反而舒服。我可以這樣走半小時，惦記著醫生說走路是最好的運動方式。

走回家，一身汗。沖澡前先把水龍頭打開，水變熱了才跳進浴缸。洗的過程不再哼

歌，忙著摸身上有沒有腫塊。沖不到三分鐘，腳底積滿了水。該死，掉落的頭髮又把

出水口堵住了。沖完澡趕緊穿上衣服，免得受涼。坐在床上，我突然了解到：OH MY

GOD，我是中年人了！

我跳起來，像逃離命案現場。

誰說我是中年人？我只是「成熟」了！

「成熟」？撲吃，我想唬誰？「成熟」是新聞稿上的用詞，「老」才是日記上會出現的字。

別被報紙騙了！報紙標題或行銷術語會稱你為「熟男」，只有健檢報告才敢直接說

「老化」。

誰願意老呢？誰願意承認自己步入中年了呢？我可以用落健、敷面

膜、打肉毒桿菌、

穿淺色衣服、搜集 Hello Kitty、玩線上遊戲、買設計師的球鞋、取俏皮的 MSN 代

號，但這些都掩蓋不了以下的事實：以前到女校參加聯誼，現在到女校參加家長會。

以前可以在公車上看漫畫，現在要往後傾才看得到小標題。

以前 10 點才出門，現在 10 點就想睡。

以前一覺睡到 12 點，現在 6 點就醒來，半夜要起來上兩次小號，但大號卻兩天不來。

以前看的是「MTV」的影片，現在看的是「MRI」的影片。

以前只在乎晚餐有沒有肉，現在要注意晚餐有不有機。

以前到 7-11 買東西看價錢，現在第一眼看卡路里。

我們這群五年級同學，今年 39 歲了。不管以古今中外或現代醫學任何寬鬆的標準，我

們都已晉升為「中年人」。大家的家庭狀況、財富地位大不相同，但在「老化」這件

事上，卻出奇的公平。

剛認識時，15 歲，最常見面的場合是西門町的冰宮。談的是：「聽說誰偷騎摩托

車」、「聽說誰帶馬子去墮胎」。溜完冰後堵在一樓電梯口，等著女校的學生走出來。

大學畢業，20出頭，最常見面的場合是婚禮。談的是：「聽說誰和女友分手了」、

「聽說誰最近出國了」。婚禮後會鬧洞房，鬧完洞房再殺到「Room 18」。

30多歲，最常見面的場合是醫院。婦產科病房中，談的是：「聽說誰離婚了」、「聽

說誰在做人工受孕」。探望半小時後大家識趣地離開，一起去吃手工餅乾喝下午茶。

現在，最常見面的場合是喪禮。第一殯儀館中，談的是：「聽說誰也走了」、「聽說

誰得了 cancer」。鞠完躬後，大家趕去上班，相約星期天上午去爬陽明山，最好是走

能出汗的「十八份」。

從「Room 18」到「十八份」，我這個世代的「五陵少年」，就這樣變成了「Dirty

Old Men」。

會變成「老不修」，因為中年男人喜歡年輕女人。

男人到了中年，一切都變少：話語、頭髮、鞣固酮、女友的歲數。

我們高中偷騎摩托車時，曾唾棄那些開賓士車載美眉的老男人。

我們幻想自己是《鐵達尼號》的窮小子傑克，可以用愛的力量，把不快樂的蘿絲從富

豪魔掌中拯救出來。

曾幾何時，「老」傑克也伸出了魔掌，載著新一代的蘿絲。我們變成了我們曾經發

誓，要鬥倒的人。

抗老的方法推陳出新，變老的過程卻一成不變。這樣看來，似乎在身體老化的過程，

我們的心態沒跟著變老。

20 歲時喜歡 20 歲的辣妹，40 歲時還是喜歡 20 歲的辣妹（只不過追之前會三思而後

行）。我沒有親身經驗，但猜測 60 歲時還是會喜歡 20 歲的辣妹（會追的人很少，因

為她可能是兒子的女友，而一世英名也捨不得就這樣斷送）。

除了辣妹，很多物質的欲望，也不會因為年紀而減退。

車位、官位、名錶、豪宅……而且因為經濟情況越來越好，要求的等

級越來越高。

60 歲的男人最不需要戴錶（都有秘書提醒），但他們的錶最好。

60 歲的男人膝蓋變得不好，但他們的樓層最高。

話說回來，在很多時候，我們的心態的確老了。

以前喝汽水，現在練氣功。

以前是卡奴，現在收到帳單立刻到便利商店繳款。

以前融資炒網路股，現在定時定額買海外基金。

以前吃晚飯約八點，KTV 唱完還要去喝永和豆漿。現在吃飯約六

點，九點不到就回家

帶小孩。

以前四月分到墾丁參加「春天吶喊」，三天三夜不睡。現在四月分到

深山打禪七，三

天三夜不講手機。

上班時心情越來越沮喪，下班後手機越來越不會響。

越來越不知道現在在演什麼電影，越來越不認識周刊封面的女明星。

我在這些中年朋友之間，還算是活得比較年輕的。不是因為我「人老

心不老」，只因

為我的工作。

媒體，特別是演藝圈，是最著迷於年輕的行業。

我不是青春偶像，但我訪問青春偶像。訪問他們，當然要了解他們。

同齡的朋友都在

研究「納豆」，我到處打聽「黑眼豆豆」。

朋友們打開報紙看黃金的行情，我打開報紙看周杰倫跟誰在一起。

知道我常跟年輕人混，同學們聚會時會要我幫他們補習。我得拿出筆

記，戰戰兢兢地

解釋：「九把刀」不是廚具、「無名小站」不是奶茶店、「李準基」不

是李季準、

「幽魂娜娜」不是包娜娜、「同人誌」不是同盟會的報紙、「火星文」

沒有出現在史

蒂芬史匹伯的《ET》之中，而 MSN 上火紅的彎彎，並沒有演過 21

年前的《星星知我

心》。

講這些話時我心知肚明：江山代有才人出，新一代在建築一個全新的

世界，那裡面有

沒有我們，沒有太大關係。

我們曾經狂飆過，那時代已經過去。現在這是他們的世界，而我們，

只是借住在這

裡。

老同學們聽了我的「時事報告」，常會搖搖頭、笑一笑、有點羨慕、
有點不屑地轉移

話題。那表情我見過，20年前，當我跟父母解釋羅大佑、楊德昌、
李麥克、《洛城法

網》時，他們也是同樣的表情！

無形中，我們變成了我們的父母。

這聽起來像巨變，但發生也只在轉瞬之間。問任何一個中年人，他都
會告訴你，大學

舞會彷彿只是昨天的事。對那些還單身的中年人，大學舞會甚至可以
是今晚的事。

我們的肚子大了、膽子小了，但內心很多感覺，跟青春期沒有兩樣。

這是歲月最狡猾

的一點：它讓你的身體和心態都老了，卻讓你的渴望依然年輕。於是

我們只好找一堆

老莊道理，把渴望的烈火澆熄。

去電台訪問另一個青春偶像之前，我到麥當勞買晚餐。

服務員年輕可愛，我忍不住問她的年齡。

「我16歲。」她驕傲的說。

「16歲就能出來打工喔？」我問。

「對啊，出來賺學費。」年輕可愛，又自信獨立。我直覺的反應是想問她的電話，進

一步認識她。但我立刻想起：我有一個高中同學，她的女兒今年也 16 歲。我拿了餐

飲，站在原地多看了她一眼。

「還需要什麼嗎？」她問。這是最後的機會……

「我再點一杯冰可樂吧。」

和一位留德的老師談起老師在德國的留學生活。

老師：「在德國，因為學制還有一些適應的問題，有些人一待就會待上十年才拿到博士學位。」

我說：「哇！那好久哦。」對於才二十歲的我而言，十年，不就是生命的一半嗎？

老師笑了笑：「你為什麼會覺得那很『久』呢？」

我說：「等拿到學位回國教書或工作，都已經三、四十歲了呢！」

老師：「就算他不去德國，有一天，他還是會變成『三、四十歲』，不是嗎？」

「是的。」我答道。

老師：「你想透了我這個問題的涵義了嗎？」

我不解的看著老師。

「生命沒有過渡、不能等待，在德國的那十年，也是他生命的一部分啊！」老師語重心長的說。

「啊！我了解了！」

那一段談話，對我的影響很大，提供了一個很重要的生活哲學與價值觀。

前一陣子工作很忙，學弟問我：「你要忙到什麼時候呢？」

「我應該要忙到什麼時候？或者說到什麼時候我才該不忙呢？」我反問。

「忙碌也是我生活的一部分，重點應在於，我喜不喜歡這樣的『忙碌』。」

如果我喜歡，我的忙碌就應該持續下去，不是嗎？」我補充著。

對我而言，忙碌不是生命的「過渡階段」，而是我最珍貴的生命的一部分。

很多人常會抱怨：「工作太忙，等這陣子忙完後，我一定要如何如何……」

於是一個本屬於生命一部分的珍貴片段，就被定義成一種過渡與等待。

「等著吧！挨著吧！我得咬著牙渡過這個過渡時期！」當這樣的想法浮現，我們的生命就因此遺落了一部分。

「生命沒有過渡、不能等待。」這時，老師的話就會清晰的浮現在我的耳邊。

所以，我總是很努力的讓自己喜歡自己每一個生命階段，每一個生命過

程，因為那些過程的本身就是生命，不能重來的生命。

樂觀的心靈富翁

觀念影響性格，性格影響命運!

我們對事物的看法，會在無形中慢慢影響我們的行為，進而影響到整個人生。

記得有一次搭朋友的車到某基金會談公務，途中他忽然將車停在路邊，然後跟我說前面不遠處有一家蚵仔麵線很有名，我們一起去吃。

坐下來才吃沒多久，發現到友人的車子被拖吊車拖吊著，拖吊車因為停紅燈而剛好停在我們不遠的前面。我下意識的趕緊站了起來想追出去，這才發現到身邊的友人竟然無動於衷的繼續吃著他的麵線。

他當然不是沒看到車子被拖吊，他對我說：「還是坐下來吃麵線吧，反正車子都被吊了，跑出去也無濟於事，不要連享受一碗麵線的幸福也被放棄了。」

前面有陰影，你看到的是晦暗，還是背後一直跟著的陽光？

外面吹著風，你是無奈的撥弄亂髮，還是將風箏放上高高的藍天？天空下著雨，你是抱怨地上的泥濘，還是等待雨後的七色彩虹？漆黑的夜裡，你是縮在屋中一角，還是走出屋外仰望星星？一個人的時候，你是覺得孤單寂寞，還是找到心靈的寧靜

角落？你要當一個樂觀的心靈富翁，還是沮喪的心靈乞丐？

朋友，觀念與看法，真的很重要，想想看你夠樂觀嗎？

【車票】

我從小就怕過母親節，因為我生下不久，就被母親遺棄了。

每到母親節，我就會感到不自然，因為母親節前後，電視節目全是歌頌母愛的歌，電台更是如此，即使做個餅乾廣告，也都是母親節的歌。

對我而言，每一首這種歌曲都是消受不了的。

我生下一個多月，就被人在新竹火車站發現了我，車站附近的警察們慌作一團地替我餵奶，這些大男生找到一位會餵奶的婦人，要不是她，我恐怕早已哭出病來了。

等到我吃飽了奶，安詳睡去，這些警察伯伯輕手輕腳地將我送到了新竹縣寶山鄉的德蘭中心，讓那些成天笑嘻嘻的天主教修女傷腦筋。

我沒有見過我的母親，小時候只知道修女們帶我長大。

晚上，其他的大哥哥、大姊姊都要唸書，我無事可做，只好纏著修女，她們進聖堂唸晚課，我跟著進去，有時鑽進了祭台下面玩耍，有時對

著在祈禱的修女們做鬼臉，更常常靠著修女睡著了，好心的修女會不等晚課唸完，就先將我抱上樓去睡覺，我一直懷疑她們喜歡我，是因為我給她們一個溜出聖堂的大好機會。

我們雖然都是家遭變故的孩子，可是大多數都仍有家，過年、過節叔叔伯伯甚至兄長都會來接，只有我，連家在那裡，都不知道。

也就因為如此，修女們對我們這些真正無家可歸的孩子們特別好，總不准其他孩子欺侮我們。

我從小功課不錯，修女們更是找了一大批義工來做我的家教。

屈指算來，做過我家教的人真是不少，他們都是交大、清大的研究生和教授，

工研院、園區內廠商的工程師。教我理化的老師，當年是博士班學生，現在已是副教授了。教我英文的，根本就是位正教授，難怪我從小英文就很好了。

修女也壓迫我學琴，小學四年級，我已擔任聖堂的電風琴手，彌撒中，由我負責彈琴。由於我在教會裡所受的薰陶，所以，我的口齒比較清晰，在學校裡，

我常常參加演講比賽，有一次還擔任畢業生致答詞的代表。

可是我從來不在慶祝母親節的節目中擔任重要的角色。

我雖然喜歡彈琴，可是永遠有一個禁忌，我不能彈母親節的歌。

我想除非有人強迫我彈，否則我絕不會自己去彈的。

我有時也會想，我的母親究竟是誰，看了小說以後，我猜自己是個私生子。

爸爸始亂終棄，年輕的媽媽只好將我遺棄了。

大概因為我天資不錯，再加上那些熱心家教的義務幫忙，我順利地考上了新竹省中，大學聯招也考上了成功大學土木系。

在大學的時候，我靠工讀完成了學業，帶我長大的孫修女有時會來看我，

我的那些大老粗型的男同學，一看到她，馬上變得文雅得不得了。

很多同學知道我的身世以後都會安慰我，說我是修女們帶大的，怪不得我的氣質很好。

畢業那天，別人都有爸爸媽媽來，我的唯一親人是孫修女，我們的系主任還特別和她照相。

服役期間，我回德蘭中心玩，這次孫修女忽然要和我談一件嚴肅的事，她從一個抽屜裡拿出一個信封，請我看看信封的內容。

信封裡有二張車票，孫修女告訴我，當警察送我來的時候，我的衣服裡塞了這兩張車票，顯然是我的母親用這些車票從她住的地方到新竹車站的，一張公車票從南部的一個地方到屏東市。另一張火車票是從屏東到新竹，這是一張慢車票，我立刻明白我的母親應該不是有錢人。

孫修女告訴我，她們通常並不喜歡去找出棄嬰的過去身世，因此她們一直保留了這兩張車票，等我長大了再說。

她們觀察我很久，最後的結論是我很理智，應該有能力處理這件事了。

她們曾經去過這個小城，發現小城人極少，如果我真要找出我的親人，應該不是難事。

我一直想和我的父母見一次面，可是現在拿了這兩張車票，我卻猶豫不決了。

我現在活得好好的，有大學文憑，甚至也有一位快要談論終生大事的女朋友，

爲什麼我要走回過去，去尋找一個完全陌生的過去？

何況十有八九，找到的恐怕是不愉快的事實。

孫修女卻仍鼓勵我去，她認為我已有光明的前途，沒有理由讓我的身世之謎永遠成爲心的陰影，她一直勸我要有最壞的打算，既使發現的事實不愉快，應該不至於動搖我對自己前途的信心。

我終於去了。

這個我過去從未聽過的小城，是個山城，從屏東市要坐一個多小時的公車，才能到達。雖是南部，因爲是冬天，總有一家派出所、一家鎮公所、一所國民小學、一所國民中學，然後就什麼都沒有了。

我在派出所和鎮公所裡來來回回地跑，終於讓我找到了兩筆與我似乎有關的資料，第一筆是一個小男孩的出生資料，第二個是這小男生家人來申報遺失的資料，遺失就在我被遺棄的第二天，出生在一個多月以前。

據修女們的記錄，我被發現在新竹車站時，只有一個多月大。看來我找到我的出生資料了。問題是：我的父母都已去世了，母親幾個月以前去世的。

我有一個哥哥，這個哥哥早已離開小城，不知何處去了。

畢竟這個小城，誰都認識誰，派出所的一位老警員告訴我，我的媽媽一直在那所國中裡做工友，他馬上帶我去看國中的校長。校長是位女士，非常熱忱地歡迎我。她說的確我的媽媽一輩子在這裡做工友，是一位非常慈祥的老太太，我的爸爸非常懶，別的男人人都去城裡找工作，只有他不肯走，小城做些零工，小城根本沒有什麼零工可做，因此他一輩子靠我的媽媽做工友過活。

因為不做事，心情也就不好，只好借酒澆愁，喝醉了，有時打我的媽媽，有時打我的哥哥。事後雖然有些後悔，但積習難改，媽媽和哥哥被鬧了一輩子，哥哥在國中二年級的時後，索性離家出走，從此沒有回來。

這位老媽媽的確有過第二位兒子，可是一個月大以後，神秘地失蹤了。

校長問了我很多事，我一一據實以告，當她知道我在北部的孤兒院長大以後。

她忽然激動了起來，在櫃子裡找出了一個大信封，這個大信封是我母親去世以後，在她枕邊發現的，校長認為裡面的東西一定有意義，決定留了下來，等他的親人來領。我以顫抖的手，打開了這個信封，發現裡面全是車票，一套一套從這個南部小城到新竹縣寶山鄉的來回車

票，全部都保存得好好的。

校長告訴我，每半年我的母親會到北部去看一位親戚，大家都不知道這親戚是誰，只感到她回來的時候心情就會很好。

母親晚年信了佛教，她最得意的事是說服了一些信佛教的有錢人，湊足了一百萬台幣，捐給天主教辦的孤兒院，捐贈的那一天，她也親自去了。

我想起來了，有一次一輛大型遊覽車帶來了一批南部到北部來進香的善男信女。他們帶了一張一百萬元的支票，捐給我們德蘭中心。

修女們感激之餘，召集所有的小孩子和他們合影，我正在打籃球，也被抓來，

老大不情願地和大家照了一張像。

現在我居然在信裡找到了這張照片，我也請人家認出我的母親，她和我站得不遠。

更使我感動的是我畢業那一年的畢業紀念冊，有一頁被影印了以後放在信封裡，那是我們班上同學戴方帽子的一頁，我也在其中。

我的媽媽，雖然遺棄了我，仍然一直來看我，她甚至可能也參加了我

大學的畢業典禮。

校長的聲音非常平靜，她說：

「你應該感謝你的母親，她遺棄了你，是爲了替你找一個更好生活環境，你如留在這裡，最多只是國中畢業以後去城裡做工，我們這裡幾乎很少人能進高中的。弄得不好，你吃不消你爸爸的每天打罵，說不定也會像你哥哥那樣離家出走，一去不返。」

校長索性找了其他的老師來，告訴了他們有關我的故事，大都恭喜我能從國立大學畢業，有一位老師說，他們這裡從來沒有學生可以考取國立大學的。

我忽然有一個衝動，我問校長校內有沒有鋼琴，她說她們的鋼琴不是很好的，

可是電風琴卻是全新的。

我打開了琴蓋，對著窗外的冬日夕陽，我一首一首地彈母親節的歌，我要讓人知道，我雖然在孤兒院長大，可是我不是孤兒。

因爲我一直有那些好心而又有教養的修女們，像母親一般地將我撫養長大，

我難道不該將她們看成自己的親母親嗎？

更何況，我的生母一直在關心我，是她的果斷和犧牲使我能有一個良好的生長環境，和光明的前途。

我的禁忌消失了，我不僅可以彈所有母親節歌曲，我還能輕輕地唱，校長和老師們也跟著我唱，琴聲傳出了校園，山谷裡一定充滿了我的琴聲，在夕陽裡，小城的居民們一定會問，爲什麼今天有人要彈母親節的歌？

對我而言，今天是母親節，這個塞滿車票的信封，使我從此以後，再也不怕過母親節了。

這是一則真人故事。他是暨南大學校長李家同。